

项目编号：XJSSZD-20240710

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4 年应急物 资采购项目

采购文件

采购人：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联系人：张宇

电话：17509947111

联系地址：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采购代理：新疆高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吴旭恒

电话：18699113813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绿地中心智海大厦1606室



2024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部分	采购文件说明.....	18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说明.....	21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51
第六部分	拟签订合同范本.....	85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01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4 年应急类物资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8 月 21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SSZD-20240710

项目名称：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4 年应急类物资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9027789

最高限价(元)：978000, 2803400, 5246389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车辆类物资采购（一标段）

预算金额（元）：978000.00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采购汽油流动加油车 1 辆，柴油流动加油车 1 辆，皮卡车 2 辆（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无

标项二：

标项名称：煤矿救援装备类物资采购（二标段）

预算金额（元）：2803400.00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采购氧气呼吸器、2 小时呼吸器、四小时配套氧气瓶、隔绝式正压氧气呼吸器校验仪等设备一批（具体采购需求，详

见采购文件)

备注：无

标项三：

标项名称：应急救援类物资采购（三标段）

预算金额（元）：5246389.00

单位：批

简要规格描述：采购应急救援类物资一批（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无

合同履行期限：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完成全部货物交付，本项目接受分批次交付，第一批次需在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完成交付（具体交付内容及其他事宜以合同签订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标项一：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标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2）（财库〔2014〕68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二：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2）（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证明文件）；

4.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三：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标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2）（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

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7月30日至2024年08月07日（每天00:00至12:00，12:00至23:59，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方式：线上获取，供应商登录政采云账户，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采购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售价：0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8月21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8月21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供应商—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进入 CA 办理界面，按需选择办理任意一家 CA。（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链接：

<http://u3v.cn/5F3afc>）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

5、如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电子交易规则调整，以最新要求为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地 址：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联系人：张宇

联系方式：175099471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绿地中心智海大厦 1606 室

联系方式：0991-661703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旭恒(采购代理机构)

电 话：1869911381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4 年应急类物资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XJSSZD-20240710
3	采购人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采购范围	标项一：车辆类物资采购（一标段） 采购汽油流动加油车 1 辆，柴油流动加油车 1 辆，皮卡车 2 辆（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标项二：煤矿救援装备类物资采购（二标段） 采购氧气呼吸器、2 小时呼吸器、四小时配套氧气瓶、隔绝式正压氧气呼吸器校验仪等设备一批（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标项三：应急救援类物资采购（三标段） 采购应急救援类物资一批（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6	供货期限	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完成全部货物交付，本项目接受分批次交付，第一批次需在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完成交付（具体交付内容及其他事宜以合同签订为准）。
7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8	供货地点	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9	预算资金	标项一：978000.00

项号	项目	内 容
		标项二：2803400.00 标项三：5246389.00
10	付款方式	标段一：付款方式依据甲乙装双方签订合同履约执行。 标项二、标项三付款方式： 1、双方签订合同生效后 30 日内预付货款的 30%； 2、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到货安装调试验收； 3、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在正常使用 3 个月后进行二次验收，经验收合格后付货款的 65%； 4、设备保修期满（保修期以二次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开始计算），验收合格后支付货款的 5%。（最终付款方式以合同签订为准）
11	供应商资格要求	标项一：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标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2）（财库〔2014〕68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二：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

项 号	项目	内 容
		<p>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2）（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p> <p>4.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标项三：</p>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标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2）（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p>

项号	项目	内 容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3	投标有效期	90 天
1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
16	采购文件发售时间	2024 年 07 月 30 日至 2024 年 08 月 07 日（每天 00:00 至 12:00，12:00 至 23:59，节假日除外）
17	开标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8 月 21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18	采购文件澄清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为准（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所有投标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19	答疑	供应商应当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即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
20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
21	投标文件递交	<p>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 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或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应当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6.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2	开标地点	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供应商无需到场）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23	投标保证金	<p>保证金金额：</p> <p>标项一：人民币 9700 元；（大写：玖仟柒佰圆整）；</p> <p>标项二：人民币 28000 元（大写：贰万捌仟圆整）</p> <p>标项二：人民币 52000 元（大写：伍万贰仟圆整）</p> <p>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转账、电汇、投标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注：1、网银转账的形式需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账户汇出（转账备注：项目名称+标段+保证金，超出备注字数的，供应商可自行缩写），须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p> <p>银行账户：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银行账号：107683062233</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长春路支行</p> <p>银行行号：104881004161</p> <p>2、如采用保函形式缴纳，需将保函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即可。</p>
24	投标文件形式	<p>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p> <p>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p> <p>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p>
25	投标文件份数要求	<p>1、一份电子加密标书，一份备份标书文件。</p> <p>2、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26	投标文件的 签署规定	1.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投标文件须逐页加盖公章，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2. 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或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3. 投标文件正本需逐页加盖公章，在采购文件格式规定处签署，并编好始末页码，如不按要求签署编制的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7	是否退还 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8	履约保证金	按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履约执行
29	代理机构信息	公司名称：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红光山路绿地中心智海大厦1606室。 联系人：吴旭恒 电 话：18699113813 0991-6617036 银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长春路支行 银行行号：104881004161 银行账号：107683062233
30	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 标项一：978000 元； 标项二：2803400 元； 标项三：5246389 元； 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出此范围将作废标处理。
31	政府采购 政策支持	本项目标项一、标项三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标项二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通知中的相关规定。（2）（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2	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	工业
3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标准和方法参照发改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由中标供应商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34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p>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7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40%，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竞争性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投标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供应商为法定代表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供应商拒绝或</p>

项 号	项 目	内 容
		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5	备注	<p>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p> <p>2、文件中若有与本表不符内容，以本表为准。</p>

注意事项

以下内容请各位认真阅读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评标委员会将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首次提交的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不满足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本项目的资格性审查要求：

标项一：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应提供：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 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3. 近三个月完税证明及公司社保缴纳记录；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本项目主要服务人员名单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5.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二：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应提供：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 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3. 近三个月完税证明及公司社保缴纳记录；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本项目主要服务人员名单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5.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三：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应提供：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 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3. 近三个月完税证明及公司社保缴纳记录；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本项目主要服务人员名单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5.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标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要求：

1、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2、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4、供应商所报项目供货期限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5、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是否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6、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7、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三部分 采购文件说明

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是采购人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的规范性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内容。和采购人组织的答疑文件一起是各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也是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之一,与采购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非合同另有约定的部分,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

1.1 **采购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

2、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2.1 “采购人”系指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方”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供应商”系指有资格的供应商及投标表现人。

2.5 “中标供应商”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得分最高并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供应商。

2.6 “货物”系指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内容。

2.7 “标项(包)”系指一个完整独立的投标项目。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参与开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 与相关联工作间的联系协调工作,如有费用发生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4、支付费用

4.1 中标供应商必须在确定中标之日起3日内向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4.2 服务费: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标准和方法参照发改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由中标供应商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5、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文件说明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说明
-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 第六部分 拟签订合同条款
-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采购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可在招标截止日前 5 日前按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拟供应商。

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为准（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所有投标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7、采购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7.1 在投标截止期的 5 日内的任何时间，采购人可主动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邮箱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7.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开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人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供应商。

7.3 采购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供应商具有优先约束力。

8、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8.1 供应商一旦参加开标会议，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

规定。

8.2 供应商如认为本采购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采购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开标会议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8.3 本采购文件由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说明

第一章 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1、投标资质

1.1 供应商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标项一：

资格审查内容

评审内容		投标企业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应提供：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 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3. 近三个月完税证明及公司社保缴纳记录；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本项目主要服务人员名单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5.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二：

资格审查内容

评审内容		投标企业名称		
1	<p>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应提供：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 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3. 近三个月完税证明及公司社保缴纳记录；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本项目主要服务人员名单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5.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2	<p>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3	<p>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证明文件）；</p>			
4	<p>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标项三：

资格审查内容

评审内容		投标企业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供应商应提供：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2. 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3. 近三个月完税证明及公司社保缴纳记录；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本项目主要服务人员名单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5.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说明：以上内容为开标会议时，资格审查的必审项。开标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上表资格审查内容对投标文件正本中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审核，如有缺项、未按要求提供的情况，视为供应商不响应本次招标，资格审查将不予通过。

标项一：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是否满足
1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2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4	供应商所报项目服务期限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5	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是否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6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审查结果		

标项二：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是否满足
1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2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4	供应商所报项目服务期限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5	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是否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6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审查结果		

标项三：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是否满足
1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2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4	供应商所报项目服务期限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5	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是否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6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技术参数中标“★”为核心产品必须完全响应或正偏离，不得出现负偏离。	
审查结果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及递交

2、要求

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会被拒绝。

2.2 开标、评标、授标均以标项为单位，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自身实力可对多个标项进行投标，若供应商参与多个标项时，应分别编写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包装，并在所有的包装袋上清楚标明所投标项的名称，每标项分开装订，否则其投标会被拒绝。

3. 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采购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人就本次采购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3 供应商提供已印刷好的产品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在解释响应性文件时，以翻译成中文为准。

3.4 本采购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4.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4.1 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不按采购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况处理（拒收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部分：供应商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本文件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应按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所产生的备份文件。

4.2 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

4.3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章、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4 若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5 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投标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5. 投标文件的上传

5.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jms”格式）：

5.1.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5.1.2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5.2 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6.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6.1 供应商须按照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6.2 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的投标地点。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后提交，采购组织机构将拒绝接收。

6.3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7.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

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修改（补充）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格式：

8.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内容与要求和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如采购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自行设置。

8.2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9、投标报价

9.1 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报价一览表标明：所有报价均以到达现场（采购文件规定的地点）。

9.2 投标报价时应注意下列几点：

9.2.1 本项目如非因重大需求变化导致成本增加，不得追加费用，供应商应该考虑但没有考虑到的任何费用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2.2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该报价为无效报价，不进入商务评比。

10、投标报价的货币单位

10.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方式报价，各项价格必须清楚、准确、详细。

1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部分投标文件

11.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其投标的货物或服务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证明货物或服务与采购文件要求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1.3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将被视为对采购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 90 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3、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13.1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应由供应商的被授权人或法定代表人代表电子签章。

13.2 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所有供应商签字、法定代表人代表签字、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供应商的电子签章后，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13.3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提交一份电子加密标书，一份备份标书文件。

13.4 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

13.5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第三章 开标与评标

15、开标

15.1 开标邀请

(1) 开标准备：本项目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开标过程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记录；

(2) 开标主持：本项目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3) 开标邀请：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cygov.cn”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4)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2 开标程序

(1) 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投标文件解密（解密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公布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文件成功解密的供应商名单等信息）。

(5) 标书信息开启后，首先由主持人开启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并向所有供应商公开报价情况，且【开启签章时段】，供应商对开标记录进行在线签章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评审时，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 开启标书后信息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具体见本章第一章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审查结束公布投标供应商的资格符合情况。资格审查未获通过的供应商，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7) 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商务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和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供应商名单及其商务技术得分情况。商务技术评审无效

的供应商，其报价不再进入评审。

(8)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殊情况说明：

(1) 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如遇“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2) 开标过程中需要相关当事人进行签章或盖章确认的材料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若因“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问题无法进行签章或盖章确认的，采购组织机构将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予以确认，请供应商保证办理投标事宜人员电话畅通、网络在线，签章或盖章确认的时间为 20 分钟。如未及时签章或盖章确认的，视为无异议。

15.3 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1) 开标（标书信息开启）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首先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符合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小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3)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与使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评标

16.1 评标委员会

16.1.1 采购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

16.1.2 评标委员会人选开标前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6.1.3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 5 人以上的单数，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成员人数不

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1.4 按前款规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相关部门的监督下从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专家库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16.1.5 评标委员会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独立完成招标工作，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审、推选中标候选人。

16.1.6 评标委员会成员遵循法定的回避规定。

17、评标依据

17.1 评标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包括采购人的采购文件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采购文件的因素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 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 (2) 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财务、技术和服务能力的确定；
- (3) 对供应商报价的评估确定；
- (4) 对服务质量的评估确定；
- (5) 对供应商社保缴纳情况的评估确定；
- (6) 对供应商服务及项目实施方案的评估确定；
- (7) 对供应商服务人员情况的评估确定；
- (8) 对供应商管理能力的确定；
- (9) 对供应商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偏差的确定；
- (10) 对供应商递交文件商务偏差的调整确定；
- (11) 对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澄清内容答复的确定；
- (12) 其他特殊要求因素。

18、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8.1 开标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投标项目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18.2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19、投标书的评审

19.1 评审准备

19.1.1 评标委员会应认真研究采购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 招标目的；
- (2) 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3) 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 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19.1.2 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19.1.3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标和比较。

19.1.4 采购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19.1.5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对投标文件打分排序。

19.1.6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1.7 评标委员会应以下述规则纠正投标书中的算术错误：

(1) 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综合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综合单价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当文字和数字之间出现不一致时，以文字所表述的数字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上述纠正规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9.1.8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将其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19.1.9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19.1.10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采购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19.1.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19.1.12 供应商不得误导、干扰采购人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19.2 符合性审查

19.2.1 下列情况之一不符合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 (2)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 (4) 供应商所报项目服务期限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 (5) 是否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是否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情形；

(6)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2.2 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照相关法规处理。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并作废标处理。

19.2.3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实质上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9.2.4 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存在细小偏差的供应商在评标结束前以书面形式予以补正。拒不补正的，在详细评审时可以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供应商的量化。

19.2.5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

投标，或按照招标的相关法规处理。

19.2.6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满足性的确定：

(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任何计算性错误，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

(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供应商的财务和技术能力。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能力履行合同，与采购文件要求不符，其投标将被拒绝。

(3)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供应商是否对投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满足，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是指符合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投标。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满足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满足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满足的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

19.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审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要求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 所有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必须是以书面形式做出答复。

(3) 供应商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19.3 详细评审

19.3.1 经初步评审对未发生重大偏差的合格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其经济、商务和技术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和比较。

19.3.2 评审标准和方法

19.3.2.1 采用综合评分法是衡量投标文件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

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分标准。

19.3.2.2 评审分值：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值为 40 分，其余部分分值为 60 分。

19.3.2.3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及实质响应性审查的各合格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评审和评分。评分将按经济、商务、技术部分分别进行，计算出各合格供应商的总得分。

19.3.2.4 评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19.3.2.5 评标小组复核。评标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19.3.2.6 评分标准：

标项一：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40.0 分 商务部分：12.0 分 技术部分：48.0 分
评审项目	分值 (权重)	内容
投标报价	40.0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修正后投标报价}) \times 40\% \times 100$ 备注：1. 投标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2. 评标基准价：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经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 修正后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为基础，对其进行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作为投标报价计算的依据。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6.0 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为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类似业绩，每一项得 2 分，满分 6 分。（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企业实力	6.0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信誉情况、履约能力、财务情况等情况横向对比综合进行打分： 信誉情况好、履约能力强、财务情况优异得分 6 分； 信誉情况较好，履约能力较强，财务情况较好得 3 分； 信誉较差、履约能力较差、财务情况较差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名单及相应荣誉证书等情况、近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一年度财务报表等证明材料。

技术部分	车辆技术指标符合程度	25.0	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 1. 每有一项不满足扣3分。最多扣21分； 2. 根据所投产品白皮书、检测报告、技术偏离表等参数存在正偏离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4分；) 注：投标时供应商需提供能反映对应技术参数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厂家出具的对应产品的白皮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对应的检测报告，技术规格彩页等）。
	环保与节能方案	5.0	1. 排放标准（3分） 符合最新的环保排放方案完整详尽合理可行，提供针对性、适用性强得3分； 符合最新的环保排放方案功能基本完整，方案基本完整得2分； 符合最新的环保排放系统功能不完整，方案不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2. 节能措施（2分） 车辆配备先进的发动机节能技术，车辆使用低滚阻轮胎。 采取有效的节能措施方案完整，实际节能效果明显得2分； 采取有效的节能措施方案基本完整，实际节能效果一般得2分； 采取有效的节能措施方案不完整，实际节能效果不明显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车辆的运行成本	4.0	根据车辆的维修维护成本、配套耗材价格等方面进行横向对比。优得4分，一般得2分，差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供应商需提供备品备件价目表，配套耗材价目表。
	供货实施方案	4.0	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项目供货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进度、组织验收流程、试运行等内容。 供货实施方案中包括以上全部内容，且各项配备齐全，各项内容完善具有针对性，内容叙述详细，符合项目特点及需求的得4分； 较符合项目特点及需求的得2分； 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4.0	视企业承诺的工作方案、售后服务网点分布、技术全面性、响应时间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内容齐全，方案完善得4分； 内容较齐全，方案较完善得2分； 内容一般，方案一般得1分； 内容存在缺漏、不完整或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应急预案	3.0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提供相适应的方案，根据方案的合理性、适用性及可操作性进行评分。包括①解决问题能力、②紧急故障处理预案、③故障维修响应时间、④备品备件供应、⑤提供备用替代设备、⑥定期巡检维护方案等。 内容齐全，方案完善得3分； 内容较齐全，方案较完善得2分； 内容一般，方案一般得1分； 内容存在缺漏、不完整或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	3.0	依据采购需求内容制定车辆的操作培训方案，并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培训的内容、人员培训计划及方案： 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3分； 方案科学较合理，可行性较强得2分； 方案科学不合理，可行性较差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标项二：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40.0 分 商务部分：9.0 分 技术部分：51.0 分	
评审项目	分值 (权重)	内容	
投标报价	40.0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修正后投标报价}) \times 40\% \times 100$ 备注：1. 投标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2. 评标基准价：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经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 修正后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为基础，对其进行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作为投标报价计算的依据。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4.0	近三年（2021年1月1日一至今）为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类似业绩，每一项得2分，满分4分。（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企业实力	5.0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信誉情况、履约能力、财务情况等情况横向对比综合进行打分： 信誉情况好、履约能力强、财务情况优异得分5分； 信誉情况较好，履约能力较强，财务情况较好得3分； 信誉较差、履约能力较差、财务情况较差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名单及相应荣誉证书等情况、近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一年度财务报表等证明材料。
技术部分	技术符合程度	26.0	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 1. 每有一项“▲”条款不满足的扣4分，最多扣16分； 2. 未标“▲”条款每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最多扣10分； 注：1、投标时供应商需提供能反映对应技术参数的证明材料

		<p>(证明材料为厂家出具的对应产品的白皮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对应的检测报告,技术规格彩页等);</p> <p>2、标“▲”项技术参数除明确标注的证明要求外均需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需同时提供出具报告的检验检测机构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资质认定证明文件)。</p>
设备配置方案	10.0	<p>一、功能性能(4分)</p> <p>1. 压力测量准确性; 2. 流量测量准确性; 3. 自动补给与排气阀校验功能; 4. 气密性检测功能; 5. 其他功能: 如具备对清浄罐气密程度、阻力的检测等其他功能, 根据其性能和效果进行评分。</p> <p>方案完整详尽合理可行, 提供针对性、适用性强得4分; 方案功能基本完整, 方案基本完整得3分; 方案功能不完整, 方案不完整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二、操作便利性(3分)</p> <p>1. 操作步骤简单、明确, 易于掌握; 2. 控制面板按键灵敏, 功能切换顺畅; 3. 数据读取方便, 显示清晰直观; 4. 校验过程中调节方便, 稳定性好; 5. 有详细的操作说明书和必要的安全提示等。</p> <p>内容齐全, 方案完善得3分; 内容较齐全, 方案较完善得2分; 内容一般, 方案一般得1分; 内容存在缺漏、不完整或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三、稳定性与可靠性(3分)</p> <p>1. 在长时间工作或多次校验后, 性能保持稳定; 2. 关键部件质量可靠, 不易损坏; 3. 具备一定的抗干扰能力, 在正常使用环境下能稳定运行等。</p> <p>内容齐全, 方案完善得3分; 内容较齐全, 方案较完善得2分; 内容一般, 方案一般得1分; 内容存在缺漏、不完整或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供货实施方案	4.0	<p>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项目供货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进度、组织验收流程、资料整理等内容。</p> <p>供货实施方案中包括以上全部内容, 且各项配备齐全, 各项内容完善具有针对性, 内容叙述详细, 符合项目特点及需求的得4分; 较符合项目特点及需求的得2分; 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p>

	售后服务方案	4.0	视企业承诺的工作方案、售后服务网点分布、技术全面性、响应时间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内容齐全，方案完善得4分； 内容较齐全，方案较完善得2分； 内容一般，方案一般得1分； 内容存在缺漏、不完整或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应急预案	4.0	由供应商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提供相适应的方案，根据方案的合理性、适用性及可操作性进行评分。包括①解决问题能力、②紧急故障处理预案、③故障维修响应时间、④备品备件供应、⑤提供备用替代设备、⑥定期巡检维护方案等。 内容齐全，方案完善得4分； 内容较齐全，方案较完善得2分； 内容一般，方案一般得1分； 内容存在缺漏、不完整或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	3.0	依据采购需求内容制定设备的操作培训方案，并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培训的内容、人员培训计划及方案： 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3分； 方案科学较合理，可行性较强得2分； 方案科学不合理，可行性较差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标项三：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40.0 分 商务部分：9.0 分 技术部分：51.0 分	
评审项目	分值 (权重)	内容	
投标报价	40.0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修正后投标报价）×40%×100</p> <p>备注：1. 投标价格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p> <p>2. 评标基准价：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经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3. 修正后投标报价：评标委员会以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为基础，对其进行修正，依据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作为投标报价计算的依据。</p>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	4.0	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为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类似业绩，每一项得2分，满分4分。（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企业实力	5.0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信誉情况、履约能力、财务情况等情况横向对比综合进行打分： 信誉情况好、履约能力强、财务情况优异得分5分； 信誉情况较好，履约能力较强，财务情况较好得3分；

			<p>信誉较差、履约能力较差、财务情况较差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注：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名单及相应荣誉证书等情况、近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近一年度财务报表等证明材料。</p>
技术部分	技术符合程度	36.0	<p>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p> <p>1. 每有一项“▲”条款不满足的扣 4 分，最多扣 24 分；</p> <p>2. 未标“▲”条款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2 分。最多扣 12 分；</p> <p>注 1、投标时供应商需提供能反映对应技术参数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厂家出具的对应产品的白皮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对应的检测报告，技术规格彩页等）。</p> <p>2、标“▲”项技术参数除明确标注的证明要求外均需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需同时提供出具报告的检验检测机构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资质认定证明文件）。</p>
	供货实施方案	4.0	<p>投标供应商需提供项目供货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进度、组织验收流程、资料整理等内容。</p> <p>供货实施方案中包括以上全部内容，且各项配备齐全，各项内容完善具有针对性，内容叙述详细，符合项目特点及需求的得 4 分；</p> <p>较符合项目特点及需求的得 2 分；</p> <p>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售后服务方案	4.0	<p>视企业承诺的工作方案、售后服务网点分布、技术全面性、响应时间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p> <p>内容齐全，方案完善得 4 分；</p> <p>内容较齐全，方案较完善得 2 分；</p> <p>内容一般，方案一般得 1 分；</p> <p>内容存在缺漏、不完整或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应急预案	4.0	<p>由供应商根据采购人实际情况提供相适应的方案，根据方案的合理性、适用性及可操作性进行评分。包括①解决问题能力、②紧急故障处理预案、③故障维修响应时间、④备品备件供应、⑤提供备用替代设备、⑥定期巡检维护方案等。</p> <p>内容齐全，方案完善得 4 分；</p> <p>内容较齐全，方案较完善得 2 分；</p> <p>内容一般，方案一般得 1 分；</p> <p>内容存在缺漏、不完整或不能满足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培训方案	3.0	<p>依据采购需求内容制定设备的操作培训方案，并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培训的内容、人员培训计划及方案：</p> <p>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 3 分；</p> <p>方案科学较合理，可行性较强得 2 分；</p> <p>方案科学不合理，可行性较差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将每位评委的评分进行统计汇总，计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分进行算术平均。

(1) 采购方将以下述规则纠正投标书中的算术错误；

(2) 评审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的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单价为准，并修改总价；

(4) 当在文字和数字之间出现不一致时，以文字所表述的数字量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上述纠正规则，其投标书将被拒绝。

(5)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项目，供应商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声明函附件（须说明供应商和产品制造商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相关情况），无相应的价格扣除政策。

19.3.2.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评审优惠内容及加分幅度：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本次采购货物中属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并提供清单内证明材料，否则投标无效。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节能产品”系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系指列入财政部、环保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同一合同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产品部分加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加分，强制类产品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加分。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予加分。

价格项加分：

1、（节能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3%×价格项满分

2、（环境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3%×价格项满分

技术项加分：

1、（节能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3%×技术项满分

2、（环境清单部分产品的价格/投标报价）×3%×技术项满分

注：1、供应商须提供 23 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关于投标产品当前页的打印件；

2、供应商提供 21 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关于投标产品当前页的打印件；

19.3.2.5 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③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二）价格扣除办法：

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分的评审。

（三）小型和微型企业适用价格扣除办法时应提供的相关资料：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

②、供应商应提供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的属地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函；

③、供应商应同时提供以上二个材料，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

④、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报价部分中“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逐项注明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具体名称并备注是否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若所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将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须对其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与事实不符的，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四章 确定评审结果

20、定标原则

20.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分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0.2 评标委员会经过审核、初评、总评后，按照“真实、可行、公正”的原则，对实质上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投标情况以评审报告形式提交评标委员会，并结合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和投标报价仍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0.3 评审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标委员会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0.3 确定中标单位

20.3.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0.3.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单位顺序确定中标单位；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单位。中标单位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单位；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0.3.3 中标单位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单位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20.3.4 在确定中标单位前，采购单位不得与投标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20.3.5 采购人依法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采购人保留确定中标单位之前的任何时候依法接受或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1、中标通知书

21.1 采购人确定中标单位后，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1.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1.3 采购人将通知其他未中标的投标人。

22 纪律与保密事项

22.1 凡参与公开招标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公开的其他情况。

22.2 领取本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资料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公开以外的任何用途。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其它资料，均视为保密资料，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22.3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串通公开，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公开或者以其它任何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参与公开；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2.4 投标人不得在公开采购过程中互相串通、结盟、损害公开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投标人参与正当公开。扰乱公开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22.5 公开之日起直至授予中标单位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有关的资料和中标单位的推荐情况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2.6 从公开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向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2.7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公开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以

及采购人联系。

22.8 中标单位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单位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单位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索取评审过程的资料。

23 供应商需要注意的其它事项

23.1 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参加招标，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随时接受评标小组的询问，并予以解答问题。

23.2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不得采取不正当的竞争手段，否则，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3.3 在评标会直至宣布结果之前，供应商不得向评审专家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中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23.4 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合格供应商应符合条件缺少任何一项，供应商将承担投标无效的风险。

23.5 本招标文件的未尽事项，按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执行。

第五章 授予合同

24. 合同授予的标准

24.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

24.2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4.3 如果确定该供应商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采购人将对下一个可能中标的供应商资格做出类似的审查。

2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5.1 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

26. 中标通知

26.1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将中标结果依法公告。

26.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如果中标供应商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执行，中标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将被取消，并对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负责。

27. 签订合同

27.1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修改或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2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7.4 招标文件所附《合同主要条款》是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本条款，中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在没有实质性违反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在合同签订前对合同条款进行适当修改、增加、删除，中标供应商不得以此为由拒绝签订合同。对此，请供应商参加招标前慎重考虑相关商业风险。

27.5 合同签订后不允许将合同转与其他单位。

27.6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报财政部门审核、批准后，可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27.7 中标单位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单位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第六章 质疑及投诉

28、质疑的提出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中第十条，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递交方式：将上述纸质版材料以邮寄方式送达招标代理公司并电话告知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新疆尚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绿地中心智海大厦1606室。

联系人：吴旭恒

电话：18699113813

29. 投诉的提出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克拉玛依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七章 付款币种及方式

30. 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31. 付款方式

- 1、双方签订合同生效后 30 日内预付货款的 30%；
- 2、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到货安装调试验收；
- 3、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在正常使用 3 个月后进行二次验收，经验收合格后付货款的 65%；

4、设备保修期满（保修期以二次验收合格正常使用后开始计算），验收合格后支付货款的 5%。（最终付款方式以合同签订为准）

备注：最终付款方式以中标方和采购单位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一) 标项一：车辆类物资采购（一标段）

1、预算金额：978000.00

2、采购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参数 / 规格	数量	单位
1	流动加油车	一辆汽油流动加油车，一辆柴油流动加油车 参数另付	2	辆
2	皮卡车	座位数：≥5；长*宽*高（mm）：≥5635*≥1883*≥1882；轴距：大于等于3470；货箱尺寸：≥1760*≥1520*540；油箱容积：≥70L；驱动方式：前置四驱；排量：≥2.0T（涡轮增压）；变速箱形式：≥8档自动；前悬挂系统：双叉臂独立悬架；后悬挂系统：钢板弹簧式非独立悬架；转向系统：液压助力；制动器形式：前盘后盘；轮胎尺寸：≥245/70 R17。 供货商需承担：购置税、首年交强险和商业险、消防漆、消防警灯、喊话器、可拖重车、绞盘、全车玻璃贴膜、脚垫、座包套。	2	台

3、补充参数

产品名称：流动加油车（一辆柴油，一辆加油）

总质量(kg)：≤18000

罐体容积(m³)：≥12.6

额定质量(kg)：1≥10000

外形尺寸(mm)：≤8450*2550*3300(mm)，整备质量(kg)：≤7805，驾驶室准乘人数(人)≤3（包含驾驶员），接近角/离去角(°)：≥19/11，前悬/后悬(mm)：≥1260/2380

轴荷(kg)：6500/11500，最高车速(km/h)：≥80，底盘型号：国六新规油罐车

专用底盘，底盘名称：载货汽车底盘

轴数：2，轮胎数：6，轴距(mm)：≥4700

轮胎规格：≥275/80R22.518PR, 295/80R22.516PR, 295/80R22.518PR

钢板弹簧片数:3/-，前轮距(mm)：≤1980

燃料种类:柴油，后轮距(mm)：≤1865

排放依据标准:GB3847-2005, GB17691-2018 国VI

发动机排量:≥6200ml，发动机功率:≥169Kw)

底盘说明：采用国六新规油罐车专用底盘，国六发动机，轴距 4700mm，白色平顶排半驾驶室，8 档变速箱，后桥气囊悬挂，295/80R22.5 真空胎，铝合金油箱≥160L，带空调，电动玻璃，中控锁，行车记录仪，前盘后鼓，ECU 限速，后桥空悬，带 EBS(电空制动系统)，FCWS(防碰撞预警)，LDWS(车道偏离预警)，TPMS(前轴单台胎压监测)。

上装说明：罐体总容量≥12.6 立方米，运输介质柴油，Q235 碳钢罐体厚度允许误差±0.25，封头允许误差±0.25 厚（水压膨胀封头），65mm 管道阀门进出口，单仓带泵，大流量加油机，15 米卷盘加油枪，后爬梯、后保险杠、侧防护栏，按新标准制作，其他厂家标配，出具罐体检测报告，提供底盘证，整车证，上户发票。尾部带一个工具箱，一个海底阀语音报警提醒关闭紧急切断阀，一个欧标罐口，配一个防火帽，两根与罐体等长的输油管，两个灭火器，折叠升降护栏，安全告示牌，反光板，其余厂内标配，油漆：银灰色，贴反光条，贴反光带，三个易燃液体字样，（以及甲方要求的其他字标涂装。）安全告示。

注：要求完成所有税费、首年保险（包括商业性、交强险以及首次保养）。

（二）标项二：煤矿救援装备类物资采购（二标段）

1、预算金额：2803400.00

2、采购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参数 / 规格	数量	单位
1	氧气呼吸器	参数另付	35	具

2	2 小时呼吸器	HYZ-2 额定防护时间: ≥ 120 min 氧气瓶额定工作压力: 20MPa	9	台
3	四小时配套氧气瓶	1. 氧气瓶长度: 306 ± 3 (mm); 2. 氧气瓶外直径: 130 ± 2 (mm); 3. 充装介质: 氧气; 4. 瓶胆材料: 铝合金; 5. 外壳材料: 纤维复合材料; 6. 工作温度: $-40^{\circ}\text{C}/+60^{\circ}\text{C}$; 7. 使用年限: 15 年; 8. 气瓶容积: 2.4 (L); 9. 气瓶公称重量: 1.51 (kg); 10. 工作压力: 20 (MPa); 11. 测试压力: 33.4 (MPa); 12. 最小爆破压力: 68 (MPa); 13. 气瓶瓶阀: 必须与正压氧气呼吸器专用接口配套对接; 14. 瓶阀螺纹: G3/4	49	个
4	隔绝式正压氧气呼吸器校验仪	参数另付	2	台

3、补充参数:

(1) 氧气呼吸器

- 1、防护时间: 4 小时。
- 2、定量供氧量: 1.5-1.9L/min。
- 3、手动补给供氧量: ≥ 80 L/min。
- 4、自动补给阀开启压力: 0-245pa。
- 5、排气阀开启压力: 400-700pa。
- 6、余压报警: 在约 55 巴和 10 时发出两次余压报警, 二次警示用户剩余使用时间。
- 7、操作及存储温度:使用温度-40~90°C存储温度-6~25°C。
- 8、气瓶: 碳纤维缠绕 2.2L。
- 9、电子报警系统:电子监控装置集成有气压表、温度传感器、跌倒报警器和主动呼救器,设备故障显示.开机自我检测和使用前高压气密性测试。(提供防爆合格证书)
- 10、气囊式:气囊容积 5.5 升.呼吸气囊应无需工具即可拆卸, 易于清洁, 位置应显

而易见，方便目视检查。

11.整机尺寸:595×450×185 毫米。

12.整机重量:重量 15.5 千克，包含面罩、充满气的气瓶、CO₂ 吸收剂和 1.2 千克水冰。

13.呼吸软管:呼吸软管的拆装都不需使用工具.呼吸软管上有定位标识，确保其安装方向正确，不扭曲.呼吸软管左右对称，在易打折处有保护装置（每处不少于 3 个支撑环）。

14.排水装置:整个呼吸系统产生的水分应能从呼吸气囊中自动排出，能有效防止积水、倒流，提高呼吸器的舒适度和安全性能。

15.认证条件:氧气呼吸器在没有安装冰块的情况下通过 EN145 火焰吞没测试。（提供认证报告）

16.符合中国煤炭行业标准 MT-867（提供认证报告）

17.提供煤安证书

18.整机自带手动激活遇险报警信号。

19.整机自带高压气密性测试功能。

20.整机自带环境温度显示功能。

21.整机自带 30 秒运动传感检测功能。

22.置前排气：排出的是呼出的废气，节约氧气，提高氧气的利用率。

23.冷却系统：由冷却罐和冷却芯组成，冷却剂可使用冰块，也可使用“兰冰”。在使用过程中，随时更换冷却芯，不会影响到仪器的正常使用。

24.材料选用：气囊由无毒、无异味的阻燃橡胶材料制成，内壁还能吸附吸收剂悬浮颗粒和收集冷凝水。外壳有足够强度、耐老化、耐腐蚀、不燃或阻燃（包括背带、腰带）。

25.使用与维护方便，整机无需工具可手动拆装。

26.大视野面罩:面罩标准配置除雾雨刷器。标准配置有颈带。

27.CO₂ 吸收装置:吸收罐尺寸 230x150x280 毫米，重量约 0.6 公斤，容积约 3 升。吸收罐安装方便无需工具。CO₂ 吸收罐内配有滤尘网，防止灰尘进入呼吸回路。

（2）隔绝式正压氧气呼吸器校验仪

测试时：温度：5℃到 40℃；空气压力：900 到 1200 毫巴；

相对湿度：最大 90%；

储存时（无阳光直射）温度：≤60℃；

空气压力：900 到 1200 毫巴；

相对湿度：≤90%；

▲内置泵和转换开关集成在设备上，无需配备额外配件；

▲带卡扣的适配器可与 DrägerPSSBG4 安全连接,且唯一接口,即可进行全部检测。

▲可在无外部电源情况下,连续工作 24 小时,20 分钟内无操作,设备可自动关闭。

▲唯一显示屏,集成显示全部检测参数。

▲采用集成式铝制手泵。

箱子材料:ABS 工程塑料;尺寸(高 x 宽 x 长): $\geq 357 \times 176 \times 470 \text{mm}$;防护等级:IP54(带锁扣盖);

重量: $\leq 8.6 \text{kg}$ (包括电源装置);

接头:自锁型适配器接头;

电源电压:100-240VAC 交流电 50-60Hz,通过蓄电池或外部电源供电。

内置电池:可充电锂电池;

电池使用时间: ≥ 24 小时;

电池充电时间: $\leq 6-8$ 小时;

测量值显示

压力/流量:液晶显示屏数字显示,压力及流量显示可通过功能选择开关转换。

传感器检测范围:▲压力传感器: $-30 \text{mbar} \sim +30 \text{mbar}$;

▲精度:限值的 $\pm 1\%$;

▲流量传感器 0.5-4L/min;

▲精度:测量值的 5%;测试项目:

▲低压报警;

▲呼气阀吸气阀压力测试;

▲排水阀开启压力测试;

▲高压低压密封性测试;

▲排气阀开启压力测试;

▲流量测试:定量供给阀、手动补给阀;

▲自动补给阀开启压力;

▲余压报警;

▲提供检测报告或 CE 证书;

(二) 标项三：应急救援类物资采购（三标段）

1、预算金额：5246389.00

2、采购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参数 / 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保温箱	外尺寸 $\geq 77 \times 77 \times 57$ cm, 内尺寸 $\geq 70 \times 70 \times 50$ cm, 材质: 外层采用防水牛津布, 开口处适用魔术贴或拉练式均可以, 带手提带, 内部使用高密度厚度 ≥ 3 cm 的隔热保温板, 内层使用珍珠保温棉 ≥ 150 g, 里层使用保温隔热铝层, 重量 ≥ 150 g。外表可定制, 印制: 准东应急, 无其他 logo。	20	个	
2	工具箱	箱体尺寸: $\geq 56\text{cm} \times 38\text{cm} \times 9\text{cm}$; ◆12 件 6.3MM 系列 6 角套筒 (4, 4.5, 5, 5.5, 6, 7, 8, 9, 10, 11, 12, 13MM); ◆1 件 6.3MM 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5"; ◆1 件 6.3MM 系列旋柄; ◆1 件 6.3MM 系列旋具头接头; ◆3 件 6.3MM 系列 25MM 长一字旋具头 (4, 5.5, 6.5MM); ◆3 件 6.3MM 系列 25MM 长十字旋具头 (#1, #2, #3); ◆6 件 6.3MM 系列 25MM 长六角旋具头 (2, 2.5, 3, 4, 5, 6MM); ◆6 件 6.3MM 系列 25MM 长花形旋具头 (T10, T15, T20, T25, T27, T30); ◆9 件 12.5MM 系列 6 角套筒 (10, 12, 13, 14, 15, 16, 17, 19, 22MM); ◆1 件 12.5MM 系列万向接头; ◆1 件 12.5MM 系列专业快速脱落棘轮扳手 10"; ◆1 件 12.5MM 系列转向接杆 5"; ◆1 件活动扳手 10"; ◆7 件全抛光两用扳手 (11, 12, 13, 14, 15, 17, 19MM); ◆9 件加长球头内六角扳手组套 (1.5, 2, 2.5, 3, 4, 5, 6, 8, 10MM); ◆2 件 A 系列一字螺丝批 (6X38, 6X100MM); ◆2 件 A 系列十字螺丝批 (#2X38, #2X100MM); ◆1 件钢丝钳 7"; ◆1 件尖嘴钳 6"; ◆1 件水泵钳 10"; ◆1 件直口大力钳 10"; ◆1 件木柄圆头锤 1 磅; ◆1	2	套	

		件迷你锯弓 6”；◆1 件木柄铜丝刷； ◆1 件塑柄推钮美工刀 8 节 18X100MM；◆ 1 件塑壳钢卷尺 5MX19MM；◆ 14 件套公英制塞尺 0.05-1.00MM				
3	承、 插口 短管	DN1400\2.0MP；材质及壁厚：Q355C、 16mm；承口内径 1503mm，+0.2mm~+1.0mm；插口外径 1503mm，-0.2mm~-1.0mm；承插口长度 160mm，短管长度 1m	2	套	1、筒体外 防腐三油 两布，内防 腐两道内 防腐两道 IPN8710 防 腐涂料； 2、内壁采 用防锈底 漆 2 道+中 间云铁漆 1 道+无毒饮 水舱漆 2 道（满足饮 用水安全 标准），干 膜厚度不 小于 260 μ m 3、钢件的 制作执行 DL/T5017- 2007 标准 4、管件两 端承插口 圈使用标 准承插口 圈，接口环 椭圆度不 大于 2mm 5、管配件 承插口需 打“米”字 型支撑 6、含配套 密封胶圈	
4	钢制 短管	DN1400\2.0MP；材质及壁厚：Q355C、 16mm；长 4.5 米；承受压力≥2.0MPa， 材质 Q355C，壁厚≥16mm；4.5m/根	2	根		
5	承、 插口 短管	DN1800\2.0MP，材质及壁厚：Q235B； 承口内径 1903mm，+0.2mm~+1.0mm；插 口外径 1903mm，-0.2mm~-1.0mm；承插 口长度 160mm，短管长度 1m	2	套		
6	钢制 短管	DN1800\2.0MP；材质及壁厚：Q235B、 mm；长 4.5 米；承受压力≥1.2MPa， 材质 Q235B，壁厚≥14mm；4.5m/根	2	根		
7	承、 插口 短管	DN1200\2.0MP；材质及壁厚：Q235B、 14mm；承口内径 1303mm+0.2mm~+1.0mm；插口外径 1303mm，-0.2mm~-1.0mm，承插口长度 160mm，短管长度 1m	2	套		
8	钢制 短管	DN1200\2.0MP；材质及壁厚：Q235B、 14mm；长 4.5 米；承受压力≥2.0MPa， 材质 Q235B，壁厚≥14mm；4.5m/根	2	根		
9	★液 压排 水单	参数 另附	3	辆		核心产品

	元组 (渣浆泵)				
10	舟艇拖车	用于在应急救援中, 转运舟艇使用。净重 $\geq 200\text{kg}$, 载重 $\geq 300\text{kg}$, 绞盘支架带有安全保险链。	2	辆	
11	便携式防水防爆应急强光灯	参数另附	2	台	
12	防水焊条	采用进口避水粉, 采用镍铁合金为焊芯, 双层涂药层的防水、防气电焊条。外层涂有造渣剂和防水剂具有很强的封闭性, 以保证溶氧金属的焊接质量; 内层涂有合金剂和脱氧剂以保证电弧稳定和焊缝塑性及金属成分。可用于带水气或水下结构钢及铸铁管道的全位置焊接。可交直流两用。抗拉强度: $\text{MpuKg. fm m}^2 > 490(50)$ 延伸率: $\delta \geq 25\%$ 屈服强度: $\text{MpuKg. fm m}^2 > 12-26$ 。焊条直径 (mm) $\Phi 3.2 / \Phi 4.0$; 用途: 适用于低碳钢结构水下焊修。特性: THT202 是一种水下焊接一般结构钢用的焊条。采用直流电源, 可进行全位置焊接。该焊条能在淡水和海水中进行焊	$\Phi 3.2$ 、 $\Phi 4.0$ 各 90 公斤	公斤	
13	★柔性施压快速封堵工具	参数另付	2	套	核心产品
14	锚分配器	重量: $\leq 90\text{g}$; 拉力: $\geq 36\text{KN}$; 孔径: $\geq 19\text{ mm}$; 符合: XF494-2004 消防认证	6	个	
15	可调式挽索	长度: $\geq 15-95\text{ cm}$; 拉力: 最大冲击力 $\geq 8.9\text{KN}$; 绳索直径: 约 10 mm ; 适用范围: 登山、救援、高空作业	20	个	
16	脚踏带	使用范围: 登山、救援、高空作业; 回弹拉力: $\geq 1.2\text{kg}$; 重量: $\leq 230\text{g}$; 符合 XF494-2004 消防认证	20	个	

17	护绳套	规格：70cm；重量 120g；TPU 夹网布	20	个	
18	遮雨棚	4m*6m 总高 2.8m6 窗 1 门优质加厚牛津布具有防雨、防脱色，防水系数达到 2000ml	1	个	
19	防雨布	10*10m 双面防水、防晒、耐拉耐磨；间距 1m 镀锌扣眼	1	张	
20	防水对讲机	一般规格，频率范围：400-470MHz，信道数：≥1024，信道间隔：12.5KHZ/25KHZ，显示屏：1.8 英寸 TFT 彩色显示屏，工作电压：7.4V，电池：锂离子电池，标配 2000mAh/2500mAh(选配)，声码器：AMBE++/NVOC，加密方式：支持公安部一所加密技术，环境规格：工作温度范围：30C~+60°C，防尘&防水：IP67；潮湿：GJB150.9A-2009G、JB367A-2001、GB/T2423.4-2008 标准；振动冲击和跌落：GJB150.16A-2009、GJB367A-2001、GJB150.18A-2009；	6	部	
21	水域救援头盔	水域救援头盔 1. 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并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 2. 采用全盔式设计，主体为红色，分盔壳、泡沫缓冲层和舒适层三层。 3. 头盔采用孔洞设计，具有透气、减重及排水功能，能够保护耳朵和后头盖骨，重量小于 550g； 4. 在 15~25 度水中浸泡 4h 到 24h，仍可漂浮在水面上； 5. 下颌带抗拉强度：加载装置 5kg，动态伸长小于 35mm，静止后伸长小于 25mm； 6. 下颌带有效性：10kg 自由落体 175±5mm 拉扯，头盔仍然固定在头模上； 7. 具有头围调节功能；	6	顶	
22	水域救援抛绳包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内置直径 8（±1）mm，长度≥15m 的水域救援漂浮绳索； 3、绳索材质为聚丙烯，断裂负荷≥8kN；绳索可以漂浮在水上，颜色醒	6	包	

		目； 4、绳包外壳采用尼龙面料材质，具有良好的耐磨性。绳包中间带有网布，可以加速排水和晾干； 5、网布两边带有反光带设计，便于低可视条件下识别；内部带有浮力棉，绳包在水上可以漂浮起来； 6、佩戴方式为：腰挂式； ▲7、提供中文使用说明书，含装备简介、使用注意事项及维护保养等内容。			
2 3	水域救援割绳刀	1. 水域救援刀为救援小组队员人手必备的救生工具，可快速切割绳索及其他障碍物，需满足单手快速拿取、收合。2. 应选择钝头刀，避免其它伤害。3. 刀总长 18 cm-20 cm，刀刃长 8 cm-10 cm。4. 单刃带 13 齿锯。刀刃带钩口，可用于割绳。5. 刀刃材料为钛合金，硬度 HRC38 度。6. 硬塑料刀鞘。手柄带护口，塑料成型外嵌橡胶，附两条橡胶腿绑带。	6	把	
2 4	防水头顶灯	▲1、防水头顶灯采用独立式电路防水设计，电池仓进水不影响使用；2、能在水下 1m 处，连续照明时间 $\geq 30\text{min}$ ，不会进水，性能不受其影响，防水等级 $\geq \text{IP68}$ ；3、最高亮度 $\geq 300\text{lm}$ ，高亮度模式续航 $\geq 20\text{h}$ ，低亮度模式续航 $\geq 100\text{h}$ ；4、照射角度 $\geq 30^\circ$ ，具备强光、白光和黄光三种模式，带有频闪模式；5、具有永久性标志及产品数据标识；▲6、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	个	
2 5	水域救援方位灯	闪光频率： $\geq 2.5 \pm 0.5\text{Hz}$ ，可视距离： $\geq 4500\text{m}$ ，在水或雨雾中穿透力为： $\geq 300-500\text{m}$ ，工作温度： $\geq -2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6	个	
2 6	湿式水域救援服	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并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1、连体设计，主体为橙色相间黑色，前开拉链式，方便穿脱，整体厚度为 $\geq 3\text{mm}$ ； 2、水域救援服为双层设计，外层为氯丁橡胶，内层为尼龙拉纱布。	6	件	

		<p>3、臀部、肩部、手肘、膝盖关节处等易磨损处设置耐磨布抗磨面料；</p> <p>4、手腕、腿部设有高亮反光带，醒目显眼，强度高，降低搜救难度；</p> <p>5、后背可根据要求定制 logo；</p> <p>6、设置前置拉链和踝部、腕部拉链，拉链为 YKK 拉链，防水性能好；</p> <p>7、所有缝线处都是用四针六线加固缝纫；</p> <p>8、拉伸强度：湿式服的面料经 150N、持续 10s 的拉伸强度试验，试样的经向、纬向均未出现断裂现象。</p> <p>9、接缝强度：湿式服的接缝经 100N、持续 10s 的接缝强度试验，试样未出现断裂现象。</p> <p>10、耐磨性能：湿式服的面料经 2000 次循环摩擦后，试样未被磨穿。湿式服的补强材料经 6000 次循环摩擦后，试样未被磨穿。</p> <p>11、耐静水压性能：湿式服的面料在静水压 100kPa 下 5min 后，试样未出现水滴渗漏。</p> <p>12、重量为≤1446g。</p>			
27	干式水域救援服	<p>1、用于水域救援身体基本防护，具有耐磨、保温等功能，由三层防水尼龙复合面料制成，有抗皱性与保形性，可搭配保暖内衬（报价不包含）和专用装备袋。</p> <p>2、干式水域救援服为连体前穿式设计，内设可拆卸式背带，可调节松紧；前胸斜向主入口设有防水拉链，易于拉开与闭合，具有高密封性。</p> <p>3、臀部、肘部和膝部采用高强布料加强耐磨度，缓解外部冲击力，提高衣服全面保护能力。</p> <p>4、有门襟设计，防水拉链闭合，集成式腰部束紧系统，左右两侧有可调节插扣尼龙腰带和魔术贴束紧带。</p> <p>5、袖口、领口和脚口设置有魔术贴束紧带，带手套易于调节舒适度；领口和袖口设置高弹力乳胶密封件，具备密封性和防水能力，且可以根据使用者需要进行裁剪、调整大小。</p> <p>6、袜子由不低于 3 层一体式防水尼</p>	6	件	

		<p>龙复合面料制成，采用袜底补强设计。</p> <p>7、大腿两侧设有隐藏式防水拉链开合口袋，外设挡水护盖。</p> <p>8、内设可拆卸式背带，可调节松紧；反光标识和滚边，袖口和裤腿处设有高亮反光带，由密封性胶合缝，抗撕裂防水胶带热合并补强。</p> <p>适用性能：a. 穿着消防员水域救援防护服的人员能行走、爬行、游泳并登上平台。</p> <p>质量（g）：消防员水域救援防护服：1705；</p> <p>携行质量（g）（含消防员水域救援防护服、保暖内衣和携行袋）：≤2830；</p>			
28	水域救援手套	<p>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并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1、手背采用不小于3mm的氯丁橡胶制成，并加有2mm厚的衬垫提供额外保护，拥有良好的热反射保温性能；</p> <p>2、手心采用合成皮革加强，增强耐磨性。</p> <p>3、手掌和手指部位由结实的带弹性的合成皮革制成，且带有图层。</p> <p>4、手腕处有魔术贴搭扣，可以加强固定；</p> <p>5、消防员水域救援手套为五指分离式，本体的长度环形延伸，并超出腕骨≥83mm，且消防员水域救援手套能限制杂物进入。</p> <p>6、重量为≤130g。</p> <p>7、人员双手穿戴消防员水域救援手套后，能对直径9.5mm、12.5mm和16mm的绳索进行结绳作业。</p>	6	双	
29	水域救援靴	<p>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并提供国家级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p> <p>1、水域救援靴采用高鞋帮设计，由靴头、靴外底、靴跟、靴帮、靴内底等组成。靴鼻处能限制杂物进入靴内，穿着舒适、长时间不磨脚。</p> <p>2、鞋帮采用≥5mm和一体合成皮革组成双层结构附有钛涂层的氯丁橡胶</p>	6	双	

		<p>材质，提供优越的保暖性。</p> <p>3、内垫为$\geq 7\text{mm}$的氯丁橡胶，提供更好的减震性，内有弹性潜水材料内胆，具有保温、耐穿刺、耐切割、防滑等保护性能。</p> <p>4、鞋带采用系带式，顶部有魔术贴调节。</p> <p>5、水域救援靴款式为防滑外底、中筒靴帮具有保温功能，靴子外底设有吸气底盘，靴内底厚度大于3cm，具有减震，防臭，抗菌，透气功能，主体颜色为黑色。</p> <p>6、水域救援靴前帮和后帮加厚度$\geq 3\text{mm}$橡胶护片补强；</p> <p>7、脚掌侧面具有排水功能；脚跟处凸起设计，方便与脚蹼搭配使用。</p> <p>8、重量为$\leq 1133\text{g}$。</p> <p>9、消防员水域救援靴经防水性能试验后，无渗漏现象。</p>			
30	流速仪	1、流速范围： $\geq 0.05\sim 8\text{m/s}$ ；2、精度： $\leq 1.5\%$ ；3、显示：汉字液晶显示，4行32位，带有声光信号；4、存储：可存储 ≥ 100 个断面数据	1	台	
31	水深探测仪	显示：中文，精度： $\leq \pm 1\% \times$ 测量，量程： $\geq 150\text{M}$ ，工作频率： $\geq 200\sim 2000\text{KHz}$ ，储存温度： $\geq -40^{\circ}\text{C}$ -70°C	1	把	
32	定位浮标	<p>PVC环保材质，防腐蚀；</p> <p>重量：$\leq 350\text{g}$；</p> <p>高度：$\geq 35\text{cm}$，最大直径：$\geq 25\text{cm}$；</p> <p>旗帜高度：$\geq 36\text{cm}$，宽度$\geq 33\text{cm}$；</p> <p>浮力：$\geq 74.48\text{N}$；</p> <p>浮力损失：$\leq 1.04\%$；</p> <p>球身侧身吹气嘴，成人只需要30秒即可吹饱气；</p> <p>底部设有挂钩及沙孔，挂钩可与绳子链接，方便定位沙孔方便固定球体，保持球体直立形状；</p>	4	个	
33	50米水面漂浮绳	采用高强丙纶长丝线，绳粗直径 $\geq 8\text{mm}$ ，颜色：橘色，自带安全勾	2	把	

3 4	抛投器	<p>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1、使用压缩 CO2/空气，总重量≤7.5KG，抛射质量≤1.5KG。</p> <p>2、抛射距离：水用时抛射自动充气救生圈距离≥104 米，陆用时抛射距离最高可达 158 米。</p> <p>3、抛绳规格：Φ 3mm×110/100/两种抛绳（可漂浮水面），其拉力不小于 2000N，救援弹、救援绳及水用保护套可反复使用。</p> <p>4、此款远距离抛投器经反复抛射实验，抛射偏差角≤0.87°。</p> <p>5、空中飞行时间：3-5 秒钟，发射初速:60m/s，水用救援弹里的水用浮具入水 5 秒内自动充气成为救生圈，产生 8 公斤以上浮力。</p> <p>6、采用高压空气为发射动力，没有明火，可以从易燃区域射出或射入易燃区域。</p> <p>7、经检测此款 PTQ7-Y150S100 抛投器的金属件耐腐蚀性能、可靠性能、密封性能、安全阀、耐压性能、结构要求等属性均符合 GB/T20906-2011《救生抛投器》的要求。</p> <p>8、按 XF 494-2004 中 7.2 规定的破断强度试验，抛绳的断裂强度 2.35kN、水用抛绳的断裂强度 6.88kN。</p> <p>9、便携式抛投器使用方便、快捷、简单。无需外接气源，可随时打抛随时救援，节省宝贵的救援时间，有效的提高救援效率。</p> <p>10、抛投器缸体上面配有气压表，可以清晰的看到使用时抛投器内部的充气气压值，避免冲入的气压过大或过小从而影响使用效果。同时也保证使用人员安全。</p> <p>11、便携式抛投器配有收绳用的收绳器，能快速回收救援绳，提高救援的时间和效率。</p> <p>12、便携式抛投器具有体积小、质量轻、组装简单等特点。包装为高尔夫球包式外包装，可</p>	1	套	
--------	-----	---	---	---	--

		<p>拎提、可背负，携带方便，利于救援人员迅速深入救援现场立刻投入救援工作。</p> <p>13、便携式抛投器标准配置为：基本发射组件一套、陆用弹体 2 个（内含 110 米救援绳索）、水用弹体 2 个（内含 100 米救援绳索）、训练弹一个、冲绳器一个、发射导管一根、绳包 2 个（其中一个含 110m 绳索）、16 克 CO2 气瓶 4 个、33g CO2 气瓶 8 个。触发剂 4 个、水用保护套 1 套、常用密封圈一套、高尔夫球包式包装 1 个，说明书 1 份，合格证 1 张。</p>			
3 5	水域救援绳索套装	<p>激流救援单滑轮（2 英寸 MBS 7644 磅） x 2 件</p> <p>静力绳主绳（直径 12.7mm MBS 9084 磅） x 45 米</p> <p>普鲁士辅绳（直径 6mm MBS 1978 磅） x 1.8 米</p> <p>D 型丝扣金属扣锁（铝制 MBS 6969 磅） x 3 个</p> <p>救援八字环（传统式 MBS 6070 磅） x 1 件</p> <p>固***扣板（5 孔式 MBS 11240 磅） x 1 件</p> <p>红色固定织带（管状 2.5 cm 宽） x 4.5 米</p> <p>黄色固定织带（管状 2.5 cm 宽） x 3 米</p> <p>绳索护壳（3 绳道） x 1 件</p> <p>激流救援图示手册 x 1 本</p> <p>菊绳（2 x 150cm MBS 1798 磅） x 1 件</p> <p>水域救援装备打理包 x 1 件</p>	1	套	
3 6	伸缩梯	<p>伸缩梯：携带方便，伸缩自如，可装于汽车后备厢中，是反恐防暴、消防等部门的理想装备。技术参数：1. 高度：3.8m。2. 材料：高强度铝合金</p> <p>3. 净重：11kg 4. 荷重：最大水平承载：150kg；75° 最大承载：300kg。</p> <p>5. 收缩后长：87cm。可轻松携带其穿越狭窄空间。</p>	2	把	

37	折叠锚	用于舟艇救生浮标定位，展开尺寸 $\geq 310*280\text{mm}$ ，重量 $\geq 1.5\text{kg}$	2	个	
38	救生圈	1、外径 720mm 内径 440mm 厚度 110mm 2、能在淡水中支承不少于 18kg 的铁块达 24h 之久 3、浮力： $\geq 18.5\text{KG}$ (145N) (适合体重 450 斤的人使用) 4、材料：外壳是高密度聚苯乙烯为壳体；内芯是填充高密度聚氨酯闭孔泡沫 塑料颜色稳定、抗老化、耐腐蚀、耐重压（无需充气）。 5、产品按国标生产。 重量分类：成人 4.3kg（国标）	4	个	
39	船型担架	水域救援担架+头部固定器；产品尺寸（长*宽*高）： $\geq 183 \times 45 \times 6\text{cm}$ ；包装尺寸（1 台/箱）： $\geq 186 \times 47 \times 8\text{cm}$ ；净重： $\leq 7-7.5\text{kg}$ ；毛重： $\leq 9\text{kg}$ ；承重： $\geq 159\text{kg}$ ；头部固定器参数：产品尺寸（长*宽*高）： $\geq 42 \times 27 \times 14\text{cm}$ ；包装尺寸（8 个/箱）： $\geq 55 \times 46 \times 60\text{cm}$ ；净重： $\leq 7.2\text{kg}$ ；毛重： $\leq 8.8\text{kg}$ ；承重： $\leq 159\text{kg}$ ；备注：带三根固定带	1	个	
40	PVC 透明钢丝管真空加厚螺旋钢丝增强软管	口径 6 寸，内径 $\geq 150\text{mm}$ ，厚度 $\geq 6\text{mm}$ ，耐低温、乃负压、加厚，零下 15 度不变形，每条带 4 个卡箍，每条长度 $\geq 8\text{m}$ 。	6	条	
41	6 寸水泵排水带有衬里帆布 150m m 口径出水管	高品质涤纶长丝材料，韧性好，耐腐蚀、耐磨耐热、高抗压，最大承受压力 $\geq 8\text{Mpa}$ ；耐油，pvc 内衬，耐寒、耐油、抗老化、质量轻、出水快、易折叠，带快接口。每条长度 $\geq 100\text{m}$ ，分 25m*4 卷，每个接口都带快接接口。	6	条	

4 2	8寸 水泵 排水 带有 衬里 帆布 200m m口 径出 水管	高品质涤纶长丝材料，韧性好，耐腐蚀、耐磨耐热、高抗压，最大承受压力 $\geq 8\text{Mpa}$ ；耐油，pvc内衬，耐寒、耐油、抗老化、质量轻、出水快、易折叠，带快接口。每条长度 $\geq 100\text{m}$ ，分 $25\text{m} \times 4$ 卷，每个接口都带快接接口。	3	条	
4 3	污水 泵	额定流量 50 立方米/小时，额定扬程 $\geq 20\text{m}$ ，出水口径三寸，额定转速 $\geq 1450\text{r/min}$ 四级，额定功率 $\geq 5.5\text{KW}$ ，三相 380V50HZ，铸铁材质，配 7 米长电缆线，国标款，每台配备快接水带 50 米。重量 $\leq 90\text{kg}$	3	台	
4 4	污水 泵	额定流量 70 立方米/小时，额定扬程 $\geq 20\text{m}$ ，出水口径三寸，额定转速 $\geq 1450\text{r/min}$ 四级，额定功率 $\geq 7.5\text{KW}$ ，三相 380V50HZ，铸铁材质，配 7 米长电缆线，国标款，每台配备快接水带 50 米。重量 $\leq 90\text{kg}$	3	台	
4 5	气囊 式快 速密 闭	气囊式快速密闭由两部分组成，一件可充气的气囊，一块封堵布，都是采用抗静电、阻燃的材料加工而成。气囊式快速临时风门，是在气囊式快速密闭的基础上，在封堵布上开门，方便人员进出，而保持不透风。用于采区工作面临时调风、抢险及巷道贯通中使用。属煤矿通风设备。直径 $\geq 1000\text{mm}$ 。	1	个	
4 6	便携 式气 体分 析仪	参数 另付	1	台	
4 7	红外 线测 温仪	1、总体性能符合市场准入标准的要求，提供省级或省级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2、可预设高、低温危险报警，带背光显示选择功能；3、镭射目标测量位置，自动读值锁定及自动关机功能，具备数据储存功能；4、能够摄氏/华氏温度单位转换；5、测温范围 $\geq -20^{\circ}\text{C}-700^{\circ}\text{C}$ ；6、测量距离 ≥ 100 米；7、电池使用时间 ≥ 12	3	把	

		小时；可设置声音报警。			
48	氧气便携式	采用优质进口传感器，稳定性好、精度高、使用寿命长；声、光、震三重报警功能，以四级频率警示环境安全状况；TFT彩色显示屏，让显示更丰富、直观清晰；具有电池电量和日期时间显示；智能调零及校准功能，让校准操作更简单快捷；外壳采用双色包胶工艺，防水、防尘、防滑、防爆；仪器自带定时存储和突发存储功能，可存储二十万条数据；内含高性能、低功耗芯片、让响应更及时、误差低；测量气体 氧气(O ₂)测量范围 0.0~25.0 %VOL；分辨率 0.1%VOL；检测精度 0.0~5.0 ±0.5%VOL；>5.0~25.0 ±3%FS；响应时间 ≤35s；测量方式 扩散式测量方法；报警点设置：全量程可调；电 源 3.7V/1.5Ah 可充电电池；防护等级 IP65；防爆型式 EX ib I Mb；工作温度/湿度 -20℃~+60℃ / ≤98%RH；标准配置仪器主机、校验罩、导气管、充电器、保护套、说明书、合格证等（电子产品，用于检测氧气含量）	1	部	
49	医药急救箱	配置：16寸医药箱+安全剪刀、酒精棉片等34种121件急救用品。药品有效期必须是最新日期。	3		
50	铜钢钎	防爆工具，无火花安全钢钎 井工矿井下可安全使用。长度≥300mm	6	把	
51	救援三脚架	产品材质：高强度铝合金；额定载荷：≤180KG；收拢长度：1.34M；撑开长度：2.14M；手动柄力：≤500N；绞盘继续效率；5:1	3	个	
52	手持式电动角磨机	电池材质：锂电池，电池数量：≥2块；容量：≥18000mA；采用无刷电机，三档可调，可进行切割、打磨、抛光、开槽等，适用于金属、木材、石材、瓷砖，把手可调，万用手。配备各类磨光、打磨、切割等锯片不少于8种，每种不少于2个。配备备用防护罩和螺丝等配件，采用专用手提	1	台	

		箱装填。			
5 3	铜锯	防爆工具，无火花安全铜锯 井工矿井下可安全使用。长度 \geq 300mm	6	把	
5 4	铜制羊角锤	矿用防爆铜制羊角锤，长度： \geq 300mm，把手材质：木制或其他材质	6	把	
5 5	铜顶斧	防爆铜顶斧，防爆工具，防爆斧头，无火花安全斧 把手木制，总长度 \geq 500mm，井工矿井下可安全使用。	6	把	
5 6	防静电担架	蓝色，支架采用加厚钢管镀锌，材质：牛津软布，展开尺寸： \geq 2000mm*540mm*180mm，面料尺寸 \geq 1700*550mm，可承重 \geq 500斤，可进行折叠，折叠次数 \geq 4次。	4	副	
5 7	瓦工工具	铜瓦刀，铜大铲，铜刨根，铜抹子，托灰板 PVC，工具包；防爆等级适用于煤矿。	3	套	
5 8	★重型支撑套装	用于地震、塌方、建筑物坍塌的支撑作业，该套装由支撑杆及其各种附件组成，互相通用，具有重量轻、携带带、强度高等功能。最大支撑力 \geq 25t。1. 支撑柱 608mm-808mm:2 根；2. 支撑柱 908mm-1308mm:2 根；3. 支撑柱 1208-1808mm:2 根；4. 300mm 延长柱: 2 根；5. 500mm 延长柱: 2 根；6. 700mm 延长柱: 2 根；7. U 型附件: 4 个；8. L 型附件: 4 个；9. 四角支撑底座: 4 个；10. 八角支撑底座: 4 个；11. 脚踏气动泵 2 个(含 2 根 5 米气管)；12. 专用工具 2 套。13. 支撑柱可手动锁紧在任何高度，单根纵向承载能力 26T	3	套	核心产品
5 9	★雷达生命探测仪	参数另付	3	台	核心产品

60	★漏电检测仪	<p>•可探知≥150米高度的传统非屏蔽输电线；•可探知≥5米以外，120/240伏线路的漏电情况；•声音和视觉警示信号；•粗糙表面聚氯乙烯塑胶外皮一系索和橡胶把手；规格：探测范围：探测范围或敏感度由TAC手杖和电线导体之间的距离定义。TAC手杖会置于不同位置以确定大范围值。信号“探测”表示为每两秒钟警报声至少响起一次。频率范围：交流电压，≥20至100赫兹；防水能力：可承受飞溅的水滴(但不能浸没在水里)；温度范围：操作时，摄氏-40度到70度；保存/运输时，摄氏-40到70度；尺寸：直径≥45毫米 x 长521毫米；重量：带电池共重570克；附带件：便携袋，4AA电池和用户手册；整机主要技术参数：测试模式：高敏度、低敏度、微调外壳材料：绝缘PVC，可防水溅；频率范围：≥20Hz~100Hz 电源：4节5号碱性电池</p>	4	支	核心产品
61	★凿岩机	<p>1、不用更换机头内部零件，只需按要求搬动手柄，即可作业。2、使用该机操作方便，更加省时，省力，具有凿速快、效率高等特点。3、该机目前达到同类产品一流水平，并能和国际同类产品零件完全互换。4、在岩石上凿孔，可垂直向下、水平向上小于45°垂直向下深钻孔达六米。5、主机重量仅27公斤，携带方便，适用于高山、无电源、无风压设备的地区和流动性较大的临时性工程尤为适合。6、无论在高山、平地，无论在40°的酷热或零下40°的严寒地区均可进行工作，本机具有广泛的适应性。发动机：采用二冲程单缸风冷发动机，排量180cc，转速为2700r/min；机体内部采用活塞缓冲减震，整体采用弹性减震，减震效果好；功率：2.1KW，主机重量27kg(不含工具头等)；燃油消耗量：1.8L/h，冲击频率26Hz，冲击能量26J，凿孔速度255mm/min。整机需提供第三方检测中心检测报告。</p>	4	台	核心产品

6 2	★液 压千 斤顶	用于地震、塌方、建筑物坍塌等灾害现场的起重和支撑作业。工作压力 \geq 700bar, 支撑力 \geq 50t。	2	台	核心产品
6 3	可燃 气体 探测 仪	<p>测量气体： 可燃氧气一氧化碳 硫化氢（可咨询定制）</p> <p>外壳材质： 高强度工程塑料</p> <p>指示方式： LCD 显示实时数据及系统状态</p> <p>发光二极管、声音、振动指示报警、故障及欠压</p> <p>工作环境： 温度$-20^{\circ}\text{C}\sim 50^{\circ}\text{C}$；湿度$<95\%RH$ 无结露</p> <p>工作电压： DC3.7V（锂电池容量2000mAh）</p> <p>防爆标志： Ex ib IIB T3 GB</p> <p>充电时间： 6h~8h</p> <p>尺寸： 130*60*45mm</p> <p>重量： 约 0.5kg</p>	1	部	
6 4	★位 移监 测仪	<p>1、符合 GB/T15211-2013 安全防范报警设备环境适应性要求和试验方法要求，可适用于监测倾斜建筑物、玻璃、建筑大梁、混凝土墙体、金属罐体等。2、主机屏幕和位移检测器可同时显示位移、震动实时数值，电压状态、报警值等内容。▲3、激光位移监测仪监测范围≥ 100米；精度$\leq 0.001\text{m}$；▲4、激光位移监测仪报警值具有≥ 6挡可调节；▲5、配置瞄准镜，放大倍率4-16倍；有三角架展开高度≥ 1.68米；6、声光报警：7颗LED闪光灯，消防声大于110dB；▲7、主机屏幕≥ 8寸，可通过按键和触摸屏2种方式操控；▲8、主机具有录像、拍照和存储功能；内存$\geq 256\text{G}$；▲9、主机有卫星定位功能，能显示主机当前的实际坐标位置；</p> <p>10. 主机与激光位移监测模块通过无线网络连接后，当激光位移监测模块端开启/关闭预警或报警功能或调整报警阈值后，主机端可同步变化；</p> <p>▲11、主机具有总控功能，联机状态下，主机可一键开启或者关闭所有已联机模块的预警和声光报警；可分别对已联机的所有模块进行报警阈值</p>	1	台	核心产品

		调整和设置。12、连续工作时间 ≥ 12 小时；▲13、激光位移监测仪防护等级 $\geq IP66$ ；▲14、重量：激光位移监测模块 $\leq 2500g$ ；主机 $\leq 870g$ ；带▲的参数需在国家级检测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中体现			
6 5	警戒标示杆	高 1.5m，底部铸铁，钢管加厚红白相间，事故现场警戒警示。具有发光或反光功	10	根	
6 6	警戒灯	灾害事故现场警戒警示。频闪型，光线暗时自动闪亮，可充电使用。	15	把	
6 7	★电动破拆工具组	参数另附	2	套	核心产品
6 8	★水泥切割机	采用纯铜无刷电机，额定功率 $\geq 8.8kw$ ，重量 $\leq 14kg$ ；带漏电保护、联动喷水切割，双水路系统自动上水、可实现多角度切割、可切断钢筋混凝土，采用品质淬火金刚石链条；切割深度 $\geq 48cm$ ；带安全锁定开关、三维立体散热功能、配有安全挡板；一体成型的导板；额定电压 220v；带有第三方检测证书及煤安认证。配备双链条、双导板。	2	把	核心产品
6 9	★玻璃破碎器	电机：14.4V，充电后可连续工作 ≥ 2.4 小时；切割速度： ≥ 150 厘米/分钟（4毫米的汽车玻璃）；电池容量： ≥ 1500 毫安时；充电电压： ≥ 220 伏；充电时间： ≤ 60 分钟；重量： ≤ 1.5 公斤；手动起缝器：1把；长度： ≤ 250 毫米；凿切厚度： $\geq 0-12mm$ 常用玻璃；凿切力： ≥ 800 牛；重量： ≤ 1 公斤；玻璃吸盘：2个；吸附直径： ≥ 120 毫米；吸附力： ≥ 50 公斤；重量： ≤ 700 克	4	台	核心产品

70	★强制送风机	1. 主要用于防护有害气体, 蒸汽及粉尘和不利于使用空气呼吸器和氧气呼吸器领域的灭火和抢险救援时使用。2. 强制送风呼吸器是消防员在开放空间有毒环境中作业时进行呼吸防护的防护装置。3. 强制送风呼吸器由防护全面罩、过滤装置、送风机和呼吸管组成。根据不同的应用环境, 可有多种的过滤罐可供选择(接口为Rd40), 以确保提供适当的防护。另外, 接口过滤罐也可以和标准的螺纹接口面罩配合使用, 使呼吸防护装置更灵活, 更完备。4. 电池电量低时要求具有报警功能, 带电量显示功能。要求使用锂电池, 可持续工作大于240min。最低送风量 PAPR 全面罩: MMDF98L/min, 电池要求可快速拆卸更换, 电池容量 12V6800mAH, 单独充电器且带有过充保护功能, 噪声小于60dB(A), 面罩透光率≥90%, 总视野≥80%, 双目视野≥55%, 下方视野≥38%, 防护等级 IP66。5. 符合 GB 2890-2009 《呼吸防护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和 GB 30864-2014 《呼吸防护 动力送风过滤式呼吸器》标准。	2		核心产品
71	颈托(可调节)	材质: PE; 重量: ≤0.2kg; 用于固定伤员颈部, 防止二次受伤; 颈托长度≥57cm; 魔术贴粘带长度≥18cm。可调节; 海绵内衬。产品兼容 X 射线、CT 和 MRI。	6		
72	救生软梯	梯绳材质: 优选高涤长丝 梯杆材质: 环氧树脂管 产品绳长: ≥15M, 宽度≥350mm, 最大救生高度≥150M, 最大承载力≥1000kg, 最多可 8 人同时使用 适应场所: 消防、高楼救灾。	5	副	
73	★移动供气源	参数另附	2	台	核心产品
74	轻型防化服	液体渗透化学实验参数: 65%硝酸>8h; 95%硫酸>8h; 乙烷>8h; 二甲苯>8h。用于反射性污染、军事毒剂、生化组合毒剂和化学事故现场。	6	套	
75	防穿刺手	材质: 涤纶楼梯布+超纤+TPR; 尺码: L, XL, 功能: 耐磨透气防滑吸汗防砸	60	副	

	套	防割 适用：消防救灾、应急救援、挖矿作业、石油井下作业；长度：26CM；克重：172g			
7 6	0型环	重量≤80g；纵向拉力：≥22KN；横向拉力：≥6KN；长度≤111mm；宽度≤61mm；开口≥17mm	20	个	
7 7	万向节	紧凑小巧，重量约95g，断裂负荷：23KN，	20	个	
7 8	半永久锁扣	直径：半永久锁扣的直径应≥10mm，这确保了锁扣的强度和耐用性，能够满足消防安全的需求。 开口尺寸：开口尺寸应≥16mm，这允许安全带通过锁扣，同时保持足够的紧固性。 纵向拉力：纵向拉力应≥25kN，这意味着锁扣在受到沿其长轴方向的拉力时，能够承受非常大的力量，确保在使用过程中的安全性。 横向拉力：横向拉力应≥10kN，这表示锁扣在受到与其长轴垂直方向的拉力时，同样能够保持稳定，不易断裂或损坏。重量：重量应≤60g。	20	把	
7 9	60CM扁带环	使用高强尼龙，产品规格60cm，工作负荷≥22kn；边带环厚宽：宽17mm*厚2.8mm，符合：XF494-2004消防认证	20	根	
8 0	80CM扁带环	使用高强尼龙，产品规格80cm，工作负荷≥22kn；边带环厚宽：宽17mm*厚2.8mm，符合：XF494-2004消防认证	20	根	
8 1	120CM扁带环	使用高强尼龙，产品规格120cm，工作负荷≥22kn；边带环厚宽：宽17mm*厚2.8mm，符合：XF494-2004消防认证	20	根	
8 2	60米绳包	容量：大于等于45L，尺寸：34*23*65cm，颜色：黄色，重量：≤1600g。	30	个	
8 3	4米安全绳	高强尼龙材质，线轴数：≥48轴；直径：≥9.7mm，长度4m；符合：XF494-2004消防认证	20	根	
8 4	5米辅绳	高强尼龙材质，线轴数≥16轴；直径≥3mm；每米重量：≥5.5g；抗拉力：≥140kg；符合：XF494-2004消防认证	20	根	

85	1.8米鸡爪绳	直径： ≥ 7 mm;材质：尼龙;重量： ≤ 30 g/米;拉力： ≥ 10 KN;	20	根	
86	短连接	材质：尼龙;产品重量： ≤ 25 g;产品拉力： ≥ 22 KN;长度：12-17cm;厚度： ≤ 4 mm	20	个	
87	锚杆	材质：铝合金、钢、尼龙;重量： ≤ 14.5 kg;尖桩式锚杆，用于河滩，草地，土坡等空扩无法建立锚点的地方，做为临时搭建锚点设备使用。1. 钢质尖桩：长 ≥ 90 CM,直径 ≥ 2.5 CM共3根;2. 铝合金翘头锚板：长 ≥ 90 CM,厚度 ≥ 1 CM,宽度 ≥ 4.5 cm,孔距 ≥ 15 CM(中心点计),有 ≥ 5 个孔;3. 铝合金翘头锚板强度： ≥ 36 kN;4. 5mm大力马绳长度 ≥ 5 米*2根,绞棍长度 ≥ 39 CM*2根,5. 配转运携行包。	5	个	
88	多功能省力系统	具有极其紧凑的高效双向双滑轮组，仅需要颠倒悬挂的方向(上下)就可以根据需要拥有4:1或5:1的机械省力系统。主要用途：(1)救援人员进行担架升降护送；(2)高层绳索牵拉作业；(3)快速调整绳索系统方向。整套系统包含：万向滑轮装置、万向滑轮插销直径8mm长度15m的绳索，绳端缝合套圈；抓结绳(6mm)1根蓝色和1根橙色；长绳圈(6mm)1根蓝色；器材包1个。滑轮技术参数：破断强度： ≥ 36 KN;工作负荷：提拉人 ≥ 3 KN;提拉物体： ≥ 5 KN;绳索尺寸： ≥ 8 mm;滑轮直径： ≥ 25 mm。	20	套	
89	救援三角吊带	尼龙材质，重量约400g，承载负荷：15kn；符合：XF494-2004消防认证	10	个	
90	垫布	尺寸约2m*2.5m，可防止绳索在使用过程中磨损，附带辅绳用于串联连接使用	20	个	

3、补充参数

(1) 雷达生命探测仪

1、用于地震灾害、塌方事故等救援现场搜索定位被困者。包括音视频、雷达等生命探测仪。其中，音视频生命探测仪配备红外热成像探头，具备红外热成

像和余震监测功能。

▲2、配备无线控制终端 ≥ 10 寸，具备目标探测，探测模式调整，距离设置，坐标密度，结果显示，文件管理，灵敏度设置等功能。

3、雷达探测模块应能自动判别有无生命体；对探测区域内生命体进行区域扫描并将探测到的生命体运动及静止结果以不同图形在屏幕上显示。

4、雷达探测模块具备二维定位和三维虚拟显示功能，能将生命体征的二维坐标准确显示在无线接收终端，具有运动轨迹。

5、雷达探测终端应具备探测过程和结果保存功能以及本地回放探测过程和结果的功能。

▲6、雷达探测模块应具备同时探测显示 ≥ 5 个以上生命体的运动以及呼吸等生命体特征信号的功能。

7、雷达探测模块应具备：自动、废墟、穿墙、空气四种场景模式选择功能。

8、雷达探测模块应具备能够连续穿透 $\geq 10\text{m}$ 厚砖混实体墙体探测到生命体。

9、隔墙探测距离：雷达探测模块应能探测到 $\geq 55\text{cm}$ 实体混凝土墙后 $\geq 20\text{m}$ 内的呼吸目标以及 $\geq 30\text{m}$ 内的运动目标。

10、雷达探测模块纵向平均误差 $\leq 10\text{cm}$ ，横向平均误差 $\leq 30\text{cm}$ 。

▲11、雷达探测和雷达无线控制终端的通讯距离应 $\geq 150\text{m}$ 。

▲12、雷达主机备用电源功能：具有2个USB快充口和无线充电功能，可以直接给无线终端充电。

▲13、应急工作模式：支持在本机直接外接电源模式实现48小时以上不间断工作模式。

14、雷达探测模块单块电池连续时间 $\geq 12\text{h}$ ；支持拆卸座充和本机直接充电

两种方式。

▲15、雷达探测模块以及雷达控制终端应符合 GB/T 4208-2017 中 \geq IP67 的等级要求。

▲16、音视频主机：彩色触摸显示屏 \geq 8 英寸；分辨率： \geq 1920*1080；按键和触摸结合双操控方式；主机画面支持 \geq 8 倍放大和缩小。

▲17、主机具有一键拍照、录音录像、存储和回放功能，格式化本地文件时需要输入密码才能操作。

▲18、红外热像探头：直径 \leq 32mm；重量 \leq 130g；分辨率 \geq 384*288；对 450℃ 内的物体进行探测能正常识别；有热点追踪功能；探测距离 \geq 100 米，识别人体距离 \geq 50 米；内置音频模块，有拾音和双向对讲功能。

19、电动音视频探头：直径 \leq 30MM，补光灯数量配 \geq 8 颗高亮 LED 灯；音视频电动旋转探头角度横向 \geq 360°、纵向 \geq 90°；探头内置音频探头，可实时双向通话。

20、配置碳纤维伸缩杆，伸展长度 \geq 3.4 米

▲21、配置 2 个余震监测仪：尺寸 \leq 113*110*32mm；重量 \leq 550g；监测范围 360 度；精度 \leq 0.01 度，报警阈值六档可调节；报警声 \geq 120dB；余震监测仪移动值超出预警阈值时会自动声光报警。

22、配置辅助照明灯：配备注液发电电池一个：注液剂量 \leq 10g/ml；注液发电照明工作时长 \geq 60h；对液体不挑剔加入水、酒、茶水都可发电

带▲参数需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佐证

(2) 电动破拆工具组技术参数

- ▲1、电动破拆工具组可在陆地和水下使用，水下作业深度 ≥ 5 米；
- ▲2、工具采用星形手控阀设计，手控阀转动超过 30° ，开启倍速功能；
- ▲3、工具有智能面板功能可实时显示功率、电量、温度预警；
- 4、配置要求：每套配电动液压剪切器1台、电动液压扩张器1台、电动液压撑顶器1台、配件包括3块锂电池，3个充电器；
- 5、电动液压剪切器
 - ▲5.1、剪切Q235圆钢直径 $\geq 42\text{mm}$ （样品测试：对直径40mm的圆钢（Q235材质）进行连续剪切5次）；
 - ▲5.2、开口距离 $\geq 205\text{mm}$ ；
 - ▲5.3、重量（含电池） $\leq 24\text{kg}$ ；
 - ▲5.4、电池容量 $\geq 9\text{Ah}$ ，防护等级 $\geq \text{IP68}$ ；
 - ▲5.5、工具防护等级 $\geq \text{IP58}$ ，可在水下更换电池；
- 6、电动液压扩张器
 - ▲6.1、最小扩张力 $\geq 40\text{kN}$ ，最大扩张力 $\geq 390\text{kN}$ ，扩张距离 $\geq 600\text{mm}$ ；
 - ▲6.2、牵拉距离 $\geq 440\text{mm}$ 、牵拉力 $\geq 55\text{kN}$ ；
 - 6.3、挤压力 $\geq 140\text{kN}$ ；
 - ▲6.4、重量（含电池） $\leq 19\text{kg}$ ；
 - ▲6.5、电池容量 $\geq 9\text{Ah}$ ，防护等级 $\geq \text{IP68}$ ；
 - ▲6.6、工具防护等级 $\geq \text{IP58}$ ，可在水下更换电池；
- 7、电动液压撑顶器
 - 7.1、活塞总行程 $\geq 300\text{mm}$ ，闭合长度 $\leq 345\text{mm}$ ，最大撑顶长度 $\geq 640\text{mm}$ ；
 - ▲7.2、1级撑顶力 $\geq 125\text{KN}$ ，2级撑顶力 $\geq 60\text{KN}$ ；
 - ▲7.3、1级行程 $\geq 160\text{mm}$ ，2级行程 $\geq 135\text{mm}$ ；
 - ▲7.4、重量（含电池） $\leq 15\text{kg}$ ；
 - ▲7.5、电池容量 $\geq 9\text{Ah}$ ，防护等级 $\geq \text{IP68}$ ；
 - ▲7.6、工具防护等级 $\geq \text{IP58}$ ，可在水下更换电池；

标“▲”项技术参数除明确标注的证明要求外均需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需同时提供出具报告的检验检测机构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资质认定证明文件。

（3）液压式排水拖车

水泵机组：进水口径(mm)200mmX2

出水口径(mm)200mmx2

流量(m^3/h)1000

扬程(m) ≥ 15

转速(r/min) ≥ 1500

吸程(m) ≥ 6

泵型自吸泵

泵体材质铸铁

叶轮材质铸铁

泵轴材质 45#钢

密封型式机械密封

发动机：柴油机发动机功率 $\geq 110\text{kW}$

发动机类型直列、6缸、水冷、直喷、涡轮增压

启动方式电启动

转速(r/min) ≥ 1500

拖车系统：拖车形式牵引式四轮移动拖车

防风雨箱体

驻车支撑腿、驻车手刹

附件配置：油箱、电瓶、机油、防冻液

进水管 20 米 X2 条，

出水水带 20 米 X2 盘

底阀 2 件

(4) 柔性施压快速封堵工具

封堵工具 1、液压索具拉紧设备：采用液压为动力，动力源压力等级： $\geq 700\text{bar}$ ；承载能力： $\geq 13\text{T}$ ；行程 $\geq 70\text{mm}$ 。2、带压密封注胶设备：动力源压力等级： $\geq 700\text{bar}$ ；通径：2.5mm，流量：6L/min；可通过注射导管注入密封材料。3、柔性防爆索具带：采用高分子复合材料隔离金属，具有防爆和耐腐蚀性能，抗拉载荷应大于 28kN，最小弯曲直径 15mm。4、密封材料：具有注入型、片型和缠绕型三种形态，适用于危险化学品一类以下介质。5、产品包含法兰、管道、根部、罐体、阀门、端面封堵模块，适用于错口法兰、异形法兰、罐体、法兰根部、螺纹、变径及端面等泄漏部位。6、封堵性能满足：（1）可封堵设备直径： $\phi 8\text{mm}-\phi 2000\text{mm}$ ；（2）适用介质温度： $\leq 580^\circ\text{C}$ ；（3）适用介质压力： $\leq 20\text{MPa}$ ；（4）封堵时间： $\leq 10\text{min}$ 。7、可封堵泄漏口径：孔洞直径 $< \phi 200\text{mm}$ ，裂纹长度 $< 300\text{mm}$ 。

8、端面封堵模块具有“一字”、“十字”和“井字”三种封堵方法，可封堵罐体和槽车的垂直端面和弧度端面上任意位置的孔洞和裂纹。封堵模块组件具有防滑纹，防止松脱。9、专用工具箱：材质为全新改良工程 ABS，无严重塑味；防水等级：IP67，抗压等级：IK08。

(5) 便携式防水防爆应急强光灯

灯具适用于电厂，铁路，防汛消防，矿井油田，矿石冶金，石化企业等各种大型设备作业、大事故抢修、抢险救灾等应急照明；可升降折叠，手提，肩背多功能一体，轻巧携带。

▲产品由主腔及光源腔组成，两腔之间过线浇封处理，主腔内有电池、接线端子、电子元件等，光源腔内装有 LED 光源；光源腔外壳材质为 ZL102，透明件材质为钢化玻璃，主腔外壳材质为塑料。

▲防爆等级 Exdeibmb11CT6Gb，防护等级 IP66

▲检测依据标准：符合国家 GB. 3836. 1-2010、GB. 3836. 2-2010、GB. 3836. 3-2010、GB. 3836. 4-2010、GB. 3836. 9-2014 的标准

▲灯具从 1m 高度跌落到水平混泥土地面 4 次，灯具外观应无损伤，无使电气设备防爆型式失效的形变

▲耐热试验：温度 $90 \pm 5^{\circ}\text{C}$ ，持续时间 28 天，经耐热试验后样品无变形或损坏

▲耐寒试验：温度 $-20 \pm 5^{\circ}\text{C}$ ，持续时间 24h，经耐寒试验后样品无变形或损坏

▲火花点燃试验：防爆级别 IIC，所检试验未发生点燃。技术参数 1. ▲额定电压：DC22. 2V；2. 额定容量：10Ah；3. ▲额定功率：50W；4 使用寿命：100000h；5. 照明形式：聚/泛光；6. 警示灯颜色：红/蓝；7. 连续照明时间：>10h；8. 充电时间：<6h；9. 电池使用寿命：1000 循环；10. 重量：<6kg 备注：带“▲”技术参数需提供带 MA 和 CNAS 国家级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防爆证及检测报告佐证。

(6) 煤矿用便携式气体分析仪

一、主要标准和规范：GB 3836. 1-2010、GB 3836. 4-2010、Q/MGDXF0022-2019、MT 209-1990

二、用途

煤矿用便携式气体分析仪，对矿井下的空气成分的多组份（氧气、氮气、甲烷、乙烯、乙烷、乙炔、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进行分析化验，自带载气气瓶，自带大屏幕显示器，自带可充电锂电池，不需要任何外接设备。适用于应急监测和现场分析；采用现场直接取样，利用色谱法快速分析，当场检出监测分析结果，用于矿井作业现场对矿井气体全组份分析化验。

分析煤层氧化升温过程中自然发火标志气体组分浓度,确定煤层自燃发火原点位置。

用于矿井作业现场分析化验时,采用现场直接取样,取样完成后仅需切换十通阀即可完成进样分析。

三、设备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1.1 采用色谱法检测必须满足 O₂、CO、CO₂、C₂H₄、N₂、CH₄、C₂H₆、C₂H₂ 8 个组份以上的检测分析指标,提供仪器软件截图证明材料;

*1.2 色谱具有十通阀进样系统,十通阀上装有进样光耦,使保留时间有特好准确性,数据更加准确;

*1.3 双通道设计, O₂、N₂、CH₄、CO 等出在通道 A 上, CO₂、C₂H₄、C₂H₆、C₂H₂ 等出在通道 B 上,或同类型设计;

*1.4 最小检测量: 测量范围:

氧气 O₂: (0-25) %

氮气 N₂: (0-98) %

甲烷 CH₄: (0-100.00) %

二氧化碳 CO₂: (0-30) %

乙烯 C₂H₄: (0-1000) PPm

一氧化碳 CO: (0-10000) PPm

乙烷 C₂H₆: (0-10000) PPm

乙炔 C₂H₂: (0-1000) PPm

*1.5 具有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适合井下工作;自带载气气瓶,屏幕显示器,自带可充电锂电池,不需要任何外接设备采用现场直接取样,快速分析,当场检出监测结果,无需其它采样设备;提供《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和《防爆证书》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6 非破坏性检测,可对检测气体进行二次分析、化验,检测;

1.7 大屏幕触摸液晶显示;液晶屏可显示电池电量、分析时间、启动开关、切换键、翻页键、信号电平值、被测组份色谱图、组份浓度图;

1.8 可通过 USB 输出线和数据工作站连接读出各组分的峰高或面积数据和浓度含量及化验结果;

重量:	小于 6kg;
外形尺寸:	约长 310mm×宽 160mm×高 250mm;
电源:	约 12.6V, ≥1.8A 充电电池;

电池运行时间:	不小于 8 小时
定量重复性:	≤3%;

*2. 煤矿用气体分析数据处理系统，内置爆炸三角形分析系统，即可将仪器数据传输进入工作站系统，更便捷地进行数据处理和分析，提供免费升级服务，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1 全中文 Windows XP, Windows7, win10 同等级系统平台

2.2 采用色谱法检测定量方法，包括外标法、内标法、归一法等

2.3 爆炸三角形软件

采样灵敏度:	约 0.1 μ v/s;
量程:	约-1 v ~ 1v;
可检测峰数:	≥2000 个;
色谱图最大存储量:	≥20 次/小时;
测量精度（线性度）:	±0.2%
重复性:	约±0.1（峰面积）；±0.2（峰高）

*4、生产厂家需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供生产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5、提供的产品应技术先进、质量可靠；提供省级或以上新技术产品证书。

*6、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四、仪器配置及供货清单

- *（1）煤矿用便携式气体分析仪主机
- *（2）色谱图转换为数据系统
- *（3）色谱图数据存储系统
- *（4）毛细填充色谱柱
- （5）气体热导传感检测系统
- （6）十通阀光耦一次进样系统
- （7）触摸液晶显示设备
- （8）可充电锂电池
- （9）进样气体过滤装置
- （10）≥0.5L 钢瓶
- （11）专用减压阀
- *（12）EW-GC-95 煤矿用气体分析数据处理系统

(13) RS-232 接口

(14) 笔记本电脑（品牌）

(15) 8L 多组份标气瓶、阀、气（组份： CH_4 、 CO 、 CO_2 、 C_2H_4 、 C_2H_6 、 C_2H_2 、 O_2 、 N_2 等）

(16) 10L 高纯氦气（纯度：99.99%）钢瓶及阀

(17)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

二、服务要求

（一）交货期

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完成全部货物交付，本项目接受分批交付，第一批次需在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完成交付（具体交付内容及其他事宜以合同签订为准）。

（二）交货地点

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3.1 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2 货物技术资料等齐全。

3.3 在规定时间内交货和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四）产品质量保证期

1、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 3 年。

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投标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4、投标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五）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地址：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

联系人：张宇

联系电话：17509947111

第六部分 拟签订合同范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参考文本)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

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

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

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 提出异议或作出 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 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 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 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 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 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 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 时间及逾期退还 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 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采购人： _____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联系方式：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承诺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三、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 四、报价一览表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供应商基本概况
- 七、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 八、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九、主要人员配备表
- 十、商务条款偏离表
- 十一、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 十二、技术文件
- 十三、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材料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全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20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企业类型：_____

地 址：_____

营业期限：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正反面）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代表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公 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授权日期：20__年__月__日

注：法定代表人代表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四、报价一览表

(一)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 元

投 标 总 报 价 (元)	人民币小写: (元) 人民币大写:
供货期限	
质保期	年
项目负责人及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电 话:
备注	

供应商名称: (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20____年__月__日

注:

- 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总价作为评审及定标的依据。
- 2、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总价, 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 3、此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 包含但不限于货物配送费、包装费、设备调试费用、人员工资、津贴、加班费、税款等。

(二)、报价明细表(标项一)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流动加油车	台	2		
2	皮卡车	台	2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20____年__月__日

(三)、报价明细表 (标项二)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氧气呼吸器	具	35		
2	2小时呼吸器	台	9		
3	四小时配套氧气瓶	个	49		
4	隔绝式正压氧气呼吸器校验仪	台	2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20____年__月__日

(四)、报价明细表(标项三)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保温箱	20	个		
2	工具箱	2	套		
3	承、插口短管	2	套		
4	钢制短管	2	根		
5	承、插口短管	2	套		
6	钢制短管	2	根		
7	承、插口短管	2	套		
8	钢制短管	2	根		
9	液压排水单元组 (渣浆泵)	3	辆		
10	舟艇拖车	2	辆		
11	便携式防水防爆应 急强光灯	2	台		

12	防水焊条	Φ 3.2、 Φ4.0 各 90 公斤	公 斤		
13	柔性施压快速 封堵工具	2	套		
14	锚分配器	6	个		
15	可调式挽索	20	个		
16	脚踏带	20	个		
17	护绳套	20	个		
18	遮雨棚	1	个		
19	防雨布	1	张		
20	防水对讲机	6	部		
21	水域救援头盔	6	顶		
22	水域救援抛绳包	6	包		
23	水域救援割绳刀	6	把		
24	防水头顶灯	6	个		
25	水域救援方位灯	6	个		
26	湿式水域救援服	6	件		
27	干式水域救援服	6	件		

28	水域救援手套	6	双		
29	水域救援靴	6	双		
30	流速仪	1	台		
31	水深探测仪	1	把		
32	定位浮标	4	个		
33	50 米水面漂浮绳	2	把		
34	抛投器	1	套		
35	水域救援绳索套装	1	套		
36	伸缩梯	2	把		
37	折叠锚	2	个		
38	救生圈	4	个		
39	船型担架	1	个		
40	PVC 透明钢丝管真空加厚螺旋钢丝增强软管	6	条		
41	6 寸水泵排水带有衬里帆布 150mm 口径出水管	6	条		

42	8寸水泵排水带有衬里帆布200mm口径出水管	3	条		
43	污水泵	3	台		
44	污水泵	3	台		
45	气囊式快速密闭	1	个		
46	便携式气体分析仪	1	台		
47	红外线测温仪	3	把		
48	氧气便携仪	1	部		
49	医药急救箱	3			
50	铜钢钎	6	把		
51	救援三脚架	3	个		
52	手持式电动角磨机	1	台		
53	铜锯	6	把		
54	铜制羊角锤	6	把		
55	铜顶斧	6	把		
56	防静电担架	4	副		
57	瓦工工具	3	套		
58	重型支撑套装	3	套		

59	雷达生命探测仪	3	台		
60	漏电检测仪	4	支		
61	凿岩机	4	台		
62	液压千斤顶	2	台		
63	可燃气体探测仪	1	部		
64	位移监测仪	1	台		
65	警戒标示杆	10	根		
66	警戒灯	15	把		
67	电动破拆工具组	2	套		
68	水泥切割机	2	把		
69	玻璃破碎器	4	台		
70	强制送风机	2			
71	颈托（可调节）	6			
72	救生软梯	5	副		
73	移动供气源	2	台		
74	轻型防化服	6	套		
75	防穿刺手套	60	副		
76	O型环	20	个		
77	万向节	20	个		
78	半永久锁扣	20	把		

79	60CM扁带环	20	根		
80	80CM扁带环	20	根		
81	120CM扁带环	20	根		
82	60米绳包	30	个		
83	4米安全绳	20	根		
84	5米辅绳	20	根		
85	1.8米鸡爪绳	20	根		
86	短连接	20	个		
87	锚杆	5	个		
88	多功能省力系统	20	套		
89	救援三角吊带	10	个		
90	垫布	20	个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备品备件价格清单表

免费提供损耗件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价格	备注
		/	
		/	
		/	
		/	
		/	
收费损耗件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价格	备注

服务质保期内免费提供损耗件备品备件，如有耗材需提供配套耗材价格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标项一：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3. 近三个月完税证明及公司社保缴纳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本项目主要服务人员名单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
5.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标项二：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3. 近三个月完税证明及公司社保缴纳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本项目主要服务人员名单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
5.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

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许可证明文件）。

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标项三：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近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3. 近三个月完税证明及公司社保缴纳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本项目主要服务人员名单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记录。）
5.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均需提供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

（企业实力）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2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2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后附可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荣誉证书、认证证书、履约能力、获奖情况、固定的营业场所和硬件设施等相关证明文件。

七、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服务时间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备注：提供合同或中标（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八、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拟在本合同担任职务	
岗位证书或行业资格证				证书编号	
毕业院校	年 月毕业于 学校 专业，学制 年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专业工作时间		
经 历					
年~年	参加过的同类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担任何职	备注	

注：附身份证、毕业证、近三个月社保缴纳明细或劳动合同复印件，作为本表的附件；

供应商（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 年 月 日

九、主要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备注

- 1、主要人员应包括：提供本项目服务的相关人员。
- 2、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相关职称等证件、近三个月社保缴纳或劳动合同记录等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6	投标有效期：投标/响应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7	投标内容均涵盖招标要求及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9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验收要求及验收标准		
10	同意接受本项目服务期的各项要求		
11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的投标/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2	同意接受本项目付款的各项要求		
13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供应商应认真填写本响应表，若评委会在评审期间，发现有虚假填写本响应表的，则将可能被视为存在两个投标方案，评委会将按本采购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盖章或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十一、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规格条目号	技术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					

注：1、供应商应对应采购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的内容给予逐条响应。

表格形式可做适当调整但不得增减实质内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盖章或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20__年__月__日

十二、技术文件

标项一需包含但不限于下列文件（格式按以下排列顺序，格式自拟）：

1、车辆技术指标符合程度:投标时供应商需提供能反映对应技术参数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厂家出具的对应产品的白皮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对应的检测报告，技术规格彩页等）。

- 2、环保与节能方案
- 3、供货实施方案
- 4、售后服务方案
- 5、应急预案
- 6、培训方案

标项二需包含但不限于下列文件（格式按以下排列顺序，格式自拟）：

1、技术符合程度：

（1）投标时供应商需提供能反映对应技术参数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厂家出具的对应产品的白皮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对应的检测报告，技术规格彩页等）。

（2）标“▲”项技术参数除明确标注的证明要求外均需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需同时提供出具报告的检验检测机构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资质认定证明文件）。

- 2、设备配置方案
- 3、供货实施方案
- 4、售后服务方案
- 5、应急预案
- 6、培训方案

标项一需包含但不限于下列文件（格式按以下排列顺序，格式自拟）：

1、技术符合程度：

（1）投标时供应商需提供能反映对应技术参数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厂家出具的对应产品的白皮书，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对应的检测报告，技术规格彩页等）。

（2）标“▲”项技术参数除明确标注的证明要求外均需提供国家级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佐证，需同时提供出具报告的检验检测机构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资质认定证明文件）。

- 2、供货实施方案
- 3、售后服务方案
- 4、应急预案
- 5、培训方案

十三、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 1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300 \leq Y <$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300 \leq Y <$	$Y < 300$
	资产总额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300 \leq Z <$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1000 \leq Y <$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200 \leq Y <$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100 \leq Y <$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100 \leq Y <$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 \leq Y <$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 \leq Y <$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1000 \leq Y <$	$100 \leq Y <$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50 \leq Y <$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1000 \leq Y <$	$100 \leq Y <$	$Y < 100$
	资产总额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2000 \leq Z <$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万元	$Z \geq$	$8000 \leq Z <$	$100 \leq Z <$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